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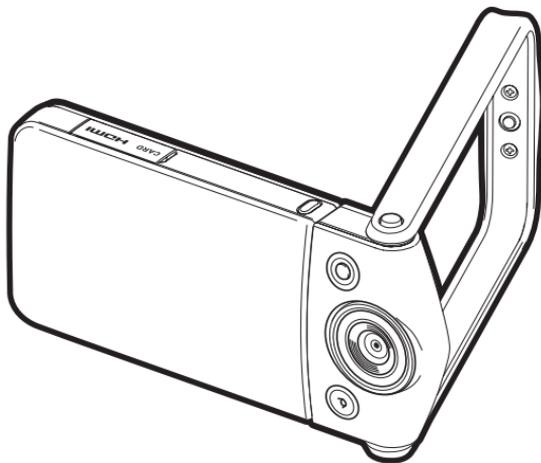
CASIO®

TW

數位相機

EX-TR35

用戶說明書



感謝您選購本卡西歐產品。

- 在使用之前，必須閱讀本用戶說明書中的各注意事項。
- 請將本用戶說明書保管好為以後參考之用。
- 有關本產品的最新資訊刊載在EXILIM官方網站上：<http://www.exilim.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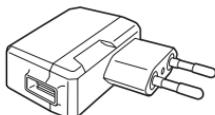
EXILIM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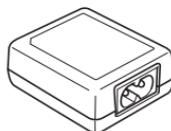
打開相機包裝時，請進行檢查，確認下列配件是否齊全。如果缺少物品，請與原零售商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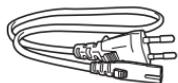
鋰離子充電電池
(NP-150)



USB-AC變壓器*1
(AD-C54UG/AD-C53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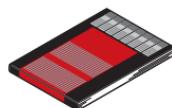
基礎參考



電源線*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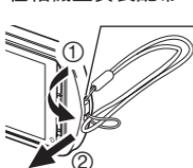


Micro USB連接線



配帶

在相機上安裝配帶



在此處安裝配帶。

*1 隨附的USB-AC變壓器類型會隨相機銷售的國家或地區而有所不同。

*2 AD-C53U USB-AC變壓器隨附電源線。電源線插頭的外型會隨相機銷售的國家或地區而有所不同。

請先閱讀本節！

- 本說明書內容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說明書的內容在編寫過程的每個步驟中均經過檢查。如發現任何疑問或錯誤等，請與本公司聯繫。
- 禁止拷貝本用戶說明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根據版權法，除貴用戶個人使用外，未經CASIO COMPUTER CO., LTD.許可，禁止將本說明書的內容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對於因本產品的使用或故障而使貴用戶或任何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使用EXILIM Remote而使第三方遭受的任何損壞、利益損失或糾紛，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對於因故障、修理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導致記憶體內容失去所造成的任何損壞或利益損失，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 請注意，本用戶說明書中所示的示範畫面和產品圖示可能與相機的實際畫面和配置不同。

LCD板

顯示屏的液晶板採用高精度技術，像素合格率達99.99%以上。也就是說，極小數量的像素可能不亮或一直保持點亮狀態。這是由液晶板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故障。

試拍相片

拍攝最終影像之前，請進行試拍以確認相機可以正常拍攝。

配件	2
請先閱讀本節！	3
一般指南	8
顯示屏內容及變更內容的方式	9

■ 快速入門基礎知識

12

卡西歐相機的功能	12
變更相機樣式以符合拍攝條件	14
■ 打開及關上相機框	14
■ 旋轉顯示屏	15
■ 相機配置	16
使用觸控板	17
請在初次使用前先對電池充電。	19
■ 裝入電池	19
■ 對電池充電	20
請在初次開啟相機時設定基本設定	25
準備記憶卡	27
■ 支援的記憶卡	27
■ 裝入記憶卡	28
■ 格式化（初始化）新記憶卡	29
開機和關機	30
拍攝快照	31
■ 選擇自動拍攝方式	31
■ 拍攝快照	32
檢視快照	34
刪除快照和動畫	35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36

■ 拍攝影像

38

選擇拍攝方式	39
■ 使用擺姿勢拍攝	（擺姿勢拍攝）...40
■ 以藝術效果拍攝	（ART SHOT）...41
■ 拍攝動人的物...	（美化）...43
變焦拍攝	44
自拍人像	46
拍攝動畫	47

■ 使用BEST SHOT

50

三連拍拍攝	51
使用動作快門來觸發自拍定時器操作	(動作快門) 51
數位校正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HDR) 52
拍攝更清晰的快照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 53
使用主體臉部優先拍攝	(HS最佳選擇) 53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拍攝	(HS夜景) 54
使用高速連拍防震拍攝	(HS防震) 54
拍攝全景影像	(全景攝影) 55

■ 進階拍攝設定

57

使用拍攝選單	57
■ 使用觸碰快門	(觸碰快門) 58
■ 使用自拍定時器	(自拍定時器) 58
■ 使用LED燈	(LED燈) 59
■ 更改影像尺寸	(影像尺寸) 60
■ 動畫影像像質設定	(動畫畫質) 61
■ 校正影像亮度	(EV平移) 62
■ 調整白色平衡	(白色平衡) 63
■ 指定ISO敏感度	(ISO敏感度) 64
■ 選擇聚焦方式	(聚焦方式) 65
■ 開啟影像檢視	(檢視) 66
■ 儲存快照前加以檢查	(自拍像檢查) 67

■ 檢視快照和動畫

68

檢視快照	68
檢視動畫	68
■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	(動畫編輯) 70
檢視全景影像	71
檢視影像選單	72
放大畫面影像	72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快照及動畫	73

■ 其他播放功能

(顯示) 75

使用顯示選單	75
■ 建立推廣動畫 (推廣動畫)	75
■ 對影像執行繪圖操作 (繪圖)	77
■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 (幻燈片)	78
■ 從快照擷取影像 (剪下被攝主體)	78
■ 將被攝主體插入另一張快照, 或是添加一個內置相框至快照中 (貼上被攝主體)	80
■ 防止刪除檔案 (保護)	81
■ 旋轉影像 (旋轉)	82
■ 改變快照尺寸 (尺寸變更)	82
■ 剪修快照 (裁剪)	83

■ 建立無線LAN連線

84

無線LAN功能	84
建立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之間的連線	85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85
■ 設定無線LAN設定	86
使用智慧型手機作為相機遙控器 (遙控拍攝)	86
將拍攝的快照即時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快速傳送)	88
將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或動畫檔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送至手機)	90
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前變更快照尺寸 (傳送前調整大小)	92
在智慧型手機上檢視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和動畫 (在手機上檢視)	92

■ 列印

94

用電腦列印	94
-------	----

■ 與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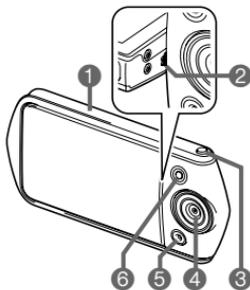
可配合電腦使用的功能	96
與Windows 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96
■ 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	97
■ 播放動畫	99
與Macintosh 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100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	100
■ 播放動畫	102
檔案和資料夾	103
記憶卡資料	103

調整顯示屏亮度	(畫面) ..105
自動將顯示屏內容轉向以配合相機方向	(自動旋轉) ..105
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前變更快照尺寸	(傳送前調整大小) ..105
進行相機的音效設定	(操作音) ..106
時間印快照	(時間印) ..106
進行世界時間設定	(世界時間) ..107
■ 設定旅行的目的地107
■ 選擇時間顯示107
設定相機時鐘	(調節時間) ..108
指定日期樣式	(日期樣式) ..108
指定顯示語言	(Language) ..109
選擇HDMI端子輸出方式	(HDMI) ..109
變更無線LAN連線的相機密碼	(WLAN密碼) ..110
顯示開機啟動畫面	(啟動畫面) ..110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 ..111
將相機重設為原廠預置值	(重設)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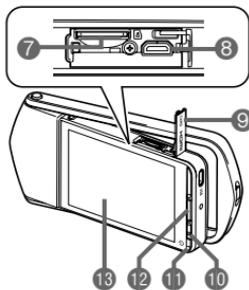
安全注意事項112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119
電源124
■ 正在充電124
■ 電池注意事項125
■ 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125
使用記憶卡126
重設初始預置設定127
發生問題時129
■ 疑難排解129
■ 顯示訊息133
快照數量 / 動畫拍攝時間134
規格136

一般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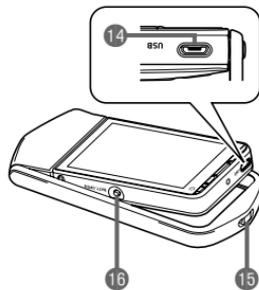
括號內的數字代表各項目的說明頁碼。



- ① 相機框 (第14頁)
- ② 揚聲器
- ③ 快門鈕*
(自拍快門鈕)
(第32、67頁)
- ④ 鏡頭
- ⑤ 麥克風 (第17、49頁)
- ⑥ LED燈 (第5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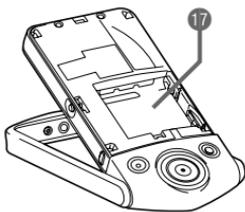


- ⑦ 記憶卡插槽
(第28、29頁)
- ⑧ [HDMI] HDMI輸出
(微型) (第73頁)
- ⑨ [CARD HDMI]蓋
(第28、73頁)
- ⑩ 背面指示燈
(第21、24、30、32頁)
- ⑪ [ON] (電源) (第30頁)
- ⑫ 快門鈕* (第32頁)
- ⑬ 顯示屏
(第9、10、105頁)



- ⑭ [USB]連接埠
(第20、23、97、101頁)
- ⑮ 帶孔 (第2頁)
- ⑯ [BATT.OPEN]鈕
(第19、19頁)

* 本相機設有二個快門鈕。



- ⑰ 電池槽 (第19頁)

顯示屏內容及變更內容的方式

顯示屏採用各種指示符、圖示和數值來讓您了解相機的狀態。

- 此處的示範畫面用來向您展示各種方式下顯示屏上出現的所有指示符和數字的位置。它們並不代表相機上實際出現的畫面。

■ 快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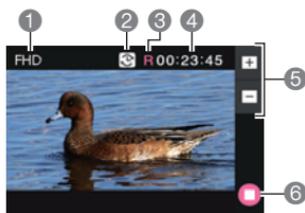


- 1 標籤 (第30頁)
- 2 聚焦方式 (第65頁)
- 3 自拍定時器方式 (第58頁)
- 4 數位變焦 (第44頁)
- 5 快照影像尺寸 (第60頁)
- 6 動畫畫質 (第47~61頁)
- 7 LED燈 (第59頁)
- 8 變焦圖示 (第32~44頁)
- 9 快速傳送圖示 (第88頁)
- 10 “ ” 動畫圖示 (第33~47頁)
- 11 電量指示符 (第25頁)
- 12 動畫容量 (拍攝時間) (第32頁)
- 13 快照容量 (拍攝次數) (第32頁)
- 14 顯示方式圖示 (第30頁)
- 15 資訊圖示 (第11頁)
- 16 遙控拍攝圖示 (第86頁)
- 17 拍攝方式圖示 (第39頁)
- 18 選單圖示 (第57頁)

註

- 在以下情況下不會出現 12 動畫容量與 13 快照容量，即使針對資訊顯示設定選擇“資訊開” (第11頁) 也是如此。
 - 縱向方向顯示
 - 當顯示屏與鏡頭面向相同方向時

■ 動畫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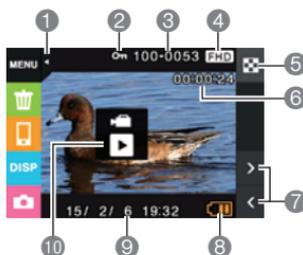
- 1 動畫像質 (第47~61頁)
- 2 拍攝時間切換圖示 (第48頁)
- 3 動畫剩餘時間圖示 (第48頁)
- 4 剩餘動畫記憶體容量/
動畫拍攝時間 (第48、135頁)
- 5 變焦圖示 (第32~44頁)
- 6 “” 動畫停止圖示 (第33、48頁)

■ 檢視快照



- 1 標籤 (第30頁)
- 2 保護指示符 (第81頁)
- 3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 (第103頁)
- 4 快照影像尺寸 (第60頁)
- 5 影像選單圖示 (第72頁)
- 6 影像捲動圖示 (第35、68頁)
- 7 電量指示符 (第25頁)
- 8 日期/時間 (第25、108頁)
- 9 拍攝方式圖示 (第30頁)
- 10 資訊圖示 (第11頁)
- 11 影像傳送圖示 (第90~92頁)
- 12 刪除圖示 (第35頁)
- 13 選單圖示 (第75頁)

■ 動畫播放



- 1 標籤 (第30頁)
- 2 保護指示符 (第81頁)
- 3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 (第103頁)
- 4 動畫像質 (第47~61頁)
- 5 影像選單圖示 (第72頁)
- 6 動畫拍攝時間 (第68頁)
- 7 影像捲動圖示 (第35~68頁)
- 8 電量指示符 (第25頁)
- 9 日期/時間 (第25、108頁)
- 10 “▶” 動畫播放圖示 (第68頁)

■ 選擇顯示資訊 (DISP)

每次觸碰“DISP”可循環切換顯示或隱藏畫面資訊的設定。您可為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設定不同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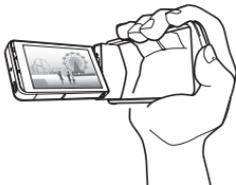
- 如果“DISP”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 在動畫拍攝期間，無法變更顯示資訊。

關	不顯示資訊。
資訊開	顯示影像設定等資訊。
狀態開	顯示有關設定的詳細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狀態開”之後，您將無法在顯示屏上檢視拍攝對象。

在顯示方式中的顯示資訊選擇“狀態開”之後，若目前顯示影像的自動曝光 (AE) 不正確，則目前顯示影像的曝光、快門速度及ISO敏感度設定值會顯示橙色。

卡西歐相機的功能

卡西歐相機具備各式各樣的強大特性和功能，讓數位影像的拍攝更為輕鬆，以下是相機的主要功能。



各式各樣的拍攝樣式

可以打開相機框，並將LCD顯示屏旋轉到正確位置，使長時間的拍攝更加舒適，並簡化自拍的難度。

→ 詳情請參閱第 14 頁。



簡易觸控板操作

顯示屏為可用來執行操作的觸控板。

→ 詳情請參閱第 17 頁。



簡易自拍

顯示屏可以旋轉，使其面向與相機鏡頭相同的方向，使自拍更佳輕鬆寫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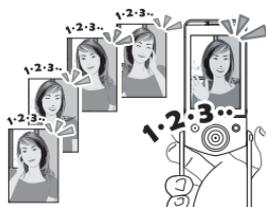
→ 詳情請參閱第 46 頁。



美化

美化拍攝對象的膚質，並能夠柔化因強烈光照所產生的面部陰影，以使人像拍攝效果更好。

→ 詳情請參閱第 43 頁。



擺姿勢拍攝

擺姿勢拍攝可讓您連續拍攝五張快照，此時相機也會提供語音導引。

→ 詳情請參閱第 40 頁。



ART SHOT

各種藝術效果能夠使平凡無奇的拍攝對象變得新奇。“ART SHOT”提供以下效果：HDR藝術、水晶球、亮點拍攝、玩具相機、柔焦、柔光效果、凸顯色彩、褐色效果、黑白效果、縮影、魚眼。

→ 詳情請參閱第**41**頁。



從一張照片中擷取被攝主體， 並插入另一張照片中

您可從一張快照中擷取人像或物體，並插入另一張快照，或是添加一個內置相框至快照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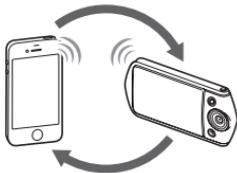
→ 詳情請參閱第**78、80**頁。



繪圖

在拍攝的快照中繪製圖案、寫下字句或註記資訊。

→ 詳情請參閱第**77**頁。



無線LAN連線

此功能可讓智慧型手機變成相機遙控器，將相機拍攝的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詳情請參閱第**84**頁。

變更相機樣式以符合拍攝條件

您可以打開或關上相機框，並旋轉顯示屏面板來變更相機配置，以符合拍攝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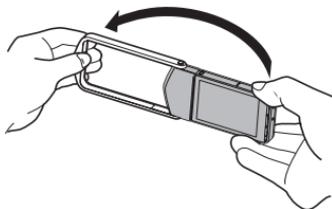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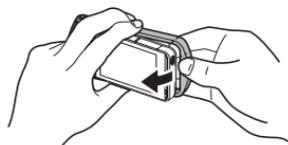
重要！

- 請勿對顯示屏表面施以重力。否則會對顯示屏造成損害。
- 請勿以手指碰觸鏡頭。鏡頭表面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要清潔鏡頭或閃光燈窗口表面，請用吹風機吹掉灰塵或異物，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打開及關上相機框

相機框可以旋轉360度。

1. 當顯示屏面向您時，握住相機框。
2. 從後方推動顯示屏面板。
3. 握住顯示屏面板的邊緣，將相機框打開。



重要！

- 旋轉顯示屏面板時，請勿嘗試打開或關上相機框。這麼做可能會導致相機框接觸到顯示屏面板並導致發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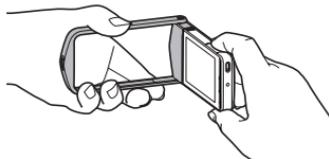
旋轉顯示屏

遵循以下步驟來旋轉顯示屏。

註

- 如圖所示握住顯示屏面板時，您可以順時針方向旋轉180度，以及逆時針方向旋轉90度。
- 當關上相機框時，也可以旋轉顯示屏面板。

1. 如圖所示握住相機。



2. 緊緊握住相機框，小心旋轉顯示屏面板。



順時針180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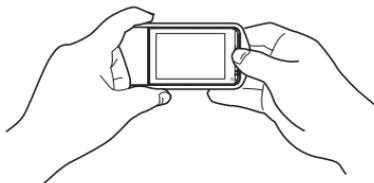
逆時針90度

相機配置

您可以打開相機框並旋轉顯示屏，以獲得幾種不同的樣式。

正常拍攝

以顯示屏面向鏡頭反方向的方式拍攝。



動畫拍攝

將相機框打開90度並握住相機框。如果您想要的話，也可以使相機以上下顛倒的方式拍攝。



桌面拍攝

使顯示屏與鏡頭面向同一方向並將相機框打開約30度，使相機能夠站立住。



自拍

打開相機框，讓顯示屏和鏡頭朝同一方向，再按下相機框上的快門鈕即可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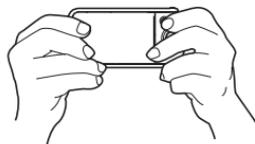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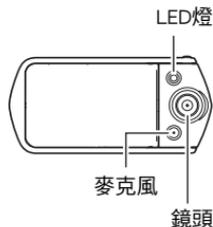


註

- 拍攝時，請握住相機不動。小心按下快門鈕，注意不要在快門釋放時及快門釋放後的數秒內移動。
- 注意不要讓手指或配帶遮擋圖示部分。
- 為防止相機意外掉落，操作相機時，請安裝腕帶並務必將其纏繞在手指或手腕上。
- 切勿使用配帶來回搖擺相機。
- 附帶的配帶為本相機專用。切勿將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重要！

- 請小心不要讓手指擋住LED燈或距離LED燈太近。拍攝時，手指會導致產生多餘的陰影。



使用觸控板

相機的顯示屏為觸控板。這表示您可以用手指觸碰顯示屏來執行下列操作。

觸碰

用手指短暫觸碰顯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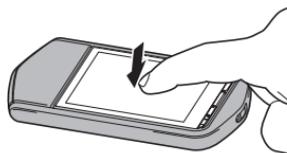
觸碰顯示屏來選擇圖示或選單項目，及進行設定。



觸碰並按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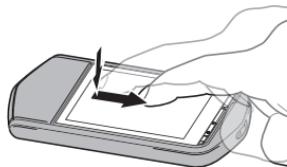
用手指按住顯示屏。

觸碰並按住顯示屏可快速捲動影像，或執行連續的逐格動畫播放。



拖曳

將手指按住螢幕，然後往上、下、左、右拖曳。
使用拖曳功能可將顯示屏影像移動到其他位置，以及捲動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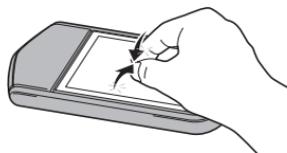
張開

將拇指與食指按住顯示屏，然後往外張開。
使用張開功能可放大顯示屏影像。



合攏

將拇指與食指按住顯示屏，然後往內合攏。
使用合攏功能可縮小顯示屏影像的大小。



重要！

- 切勿使用尖頭或硬質物品來執行顯示屏的操作。否則會導致顯示屏損壞。

註

- 貼上市售的LCD保護貼將會降低顯示屏的操作敏感度。

請在初次使用前先對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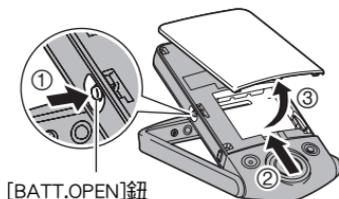
請注意，新購置相機的電池無電力。請執行以下步驟來將電池裝入相機並為電池充電。

- 相機只能使用卡西歐特殊鋰離子充電電池(NP-150)供電。不可使用其他種類的電池。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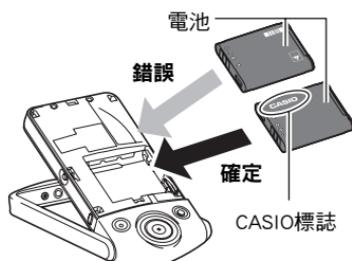
1. 打開電池蓋。

按住[BATT.OPEN]鈕，朝圖示的箭頭指示方向滑動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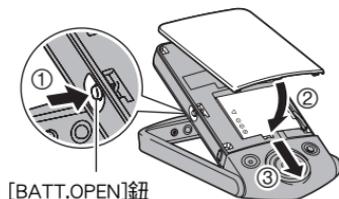
2. 裝入電池。

在電池上的CASIO標誌示朝上時，如圖示裝入電池。



3. 關上電池蓋。

按住[BATT.OPEN]鈕時，將電池蓋的卡榫與相機上的凹槽對齊，再將電池蓋朝箭頭方向滑動。



若要更換電池

1. 請打開電池蓋並取出內部的電池。

如圖所示將電池邊緣拉起，取出電池。



2. 裝入新電池。

對電池充電

您可以使用以下兩種方法當中的任何一種來對電池充電。電池充電之前，請依照“打開及關上相機框”（第14頁）所述步驟打開相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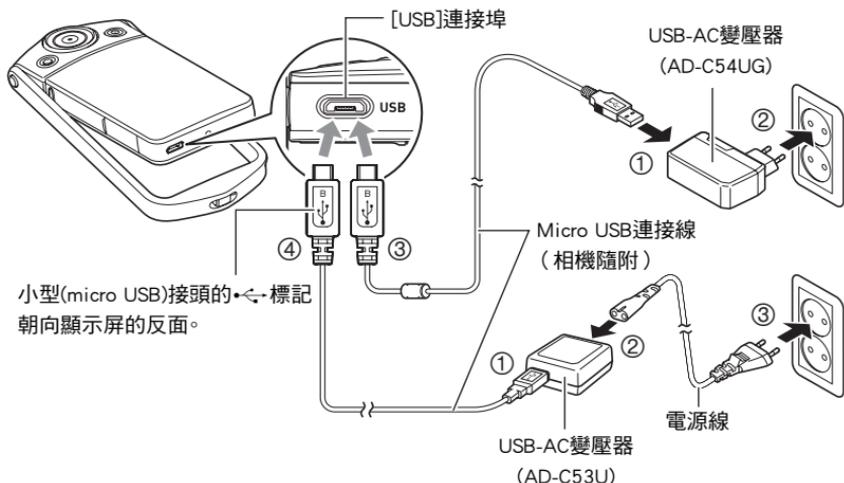
- USB-AC變壓器
- USB連接至電腦

■ 使用USB-AC變壓器充電

變壓器可讓您對裝在相機中的電池充電。

相機關閉時，請按照下列所示的順序連接。

充電時間：大約140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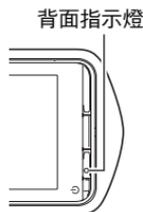
- 從相機上拔除USB-AC變壓器時，請務必先從相機端拔除。

重要！

- 長時間未使用的電池，或極端的溫度環境下，可能會使充電所需時間比正常時間長。如果充電所需時間超過五小時，即使電池尚未充滿，定時器也會自動終止充電。此情況由背面指示燈呈紅色閃爍表示。如果很長的時間未使用電池，充電可能會在僅約60分鐘後自動終止，背面指示燈開始閃紅燈。無論何種情況，請先從相機拔除USB連接線，然後重新插上來繼續充電。
- USB-AC變壓器連接至相機時若按下[(電源)，則會以電池供應的電力啟動相機。因此，此時會停止充電。
- USB-AC變壓器充電時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電源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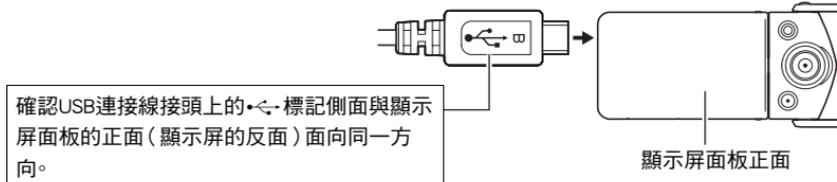
背面指示燈操作

指示燈狀態	說明
呈紅色亮起	正在充電
呈紅色閃爍	環境溫度異常、USB-AC變壓器或電池發生問題(第124頁)，或由計時器終止充電
關	充電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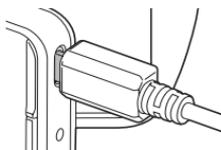
USB連接線連接注意事項

- 將USB連接線接上相機時，確定連接線接頭和顯示屏面板朝向下圖所示的正確方向。



充電開始後，背面指示燈最初都會亮起。即使電池已經完全充電，指示燈將短暫亮起。如果指示燈並未亮起，請檢查USB連接線接頭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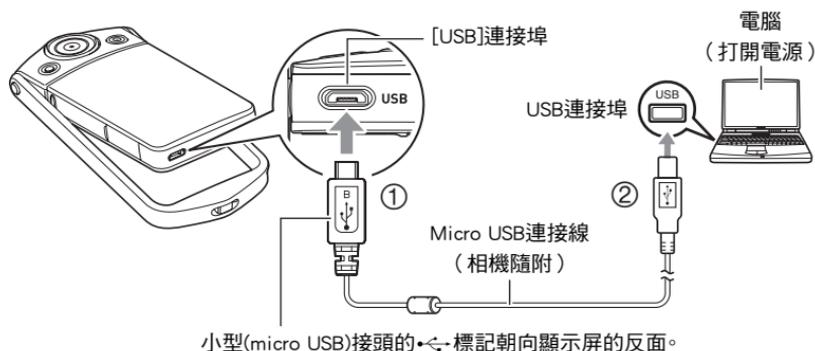
- 將連接線接頭插進USB連接埠時，請確定是否插緊發出喀嚓聲。接頭如未完全插入，可能導致通訊不良或故障。
- 請注意，就算接頭已完全插入，您依然可以看見接頭的金屬部分，如圖所示。



■ 使用USB連接至電腦進行充電

USB連接可讓您對裝在相機中的電池充電。

相機關閉時，請按照下列所示的順序連接（①、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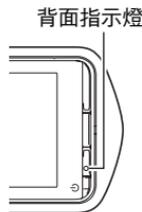
- 如果相機開啟，按[]（電源）關閉相機電源，再連接到電腦。
充電時間：大約170分鐘

★ 重要！

- 當您第一次使用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電腦上可能會顯示錯誤訊息。如果發生此情形，請中斷連線，然後重新連接USB連接線。
- 長時間未使用的電池、某些類型的電腦與連線狀況，都可能造成充電時間超過約5小時，即使電池未完全充飽，也會啟動自動終止充電的計時器。如果發生此情形，請中斷連線，然後重新連接USB連接線，以重新開始充電。為了更快速地完成充電，建議使用隨附的USB-AC變壓器。
- 如果很長的時間未使用電池，充電可能會在僅約60分鐘後自動終止，背面指示燈會開始閃紅燈。發生此情況時，建議您使用相機隨附的USB-AC變壓器。
- 若您在USB正連線至電腦充電時開啟相機，相機將建立USB與電腦的連線。儘管此時通常會繼續充電，但若供應電源不足，特定類型的電腦或連線環境可能會停止充電。這可由相機背面的燈號亮綠色得知。
- 連接的電腦處於休眠方式時，將不會對電池充電。

背面指示燈操作

指示燈狀態	說明
呈紅色亮起， (呈棕黃色亮起／閃爍)	正在充電
呈紅色閃爍	環境溫度異常、充電時間異常過久或電池發生問題(第124頁)
關，(呈綠色亮起)	充電完畢



- 上表中出現在括號內的資訊顯示充電期間開啟相機電源時指示燈代表的狀態。

其他充電注意事項

- 使用如上所述的兩種充電方法，您可以在不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的情況下為相機電池(NP-150)充電。切勿使用任何其他種類的充電設備。試圖使用不同類型的充電器會導致意外事故。
- 此型號只能透過USB 2.0規格的USB連接埠充電。
- USB充電裝置和電源裝置必須符合固定標準的規範。使用劣質裝置或不符合標準的裝置會導致相機故障和／或失效。
- 對於您組裝或改裝的電腦，不保證能夠正常操作。即使是市售電腦，某些USB連接埠規格可能無法用於透過USB連接線充電。
- 正常使用電池後，電池溫度會升高，造成電池無法完全充電。請等待電池冷卻後再進行充電。
- 即便未裝入相機，電池也會略微放電。因此，建議在即將使用前對電池充電。
- 對相機電池充電可能會對電視機和無線電接收造成干擾。如果出現干擾，請將USB-AC變壓器插入離電視機或無線電較遠的插座。
- 實際充電時間取決於當下電池容量和充電條件。
- 請勿將USB-AC變壓器搭配其他任何設備使用。
- 切勿將電源線搭配其他設備使用。
- 只能使用手冊中指定的USB-AC變壓器和USB連接線來充電。若使用任何其他種類的充電設備，可能會導致充電發生問題。

檢查當下電池電量

消耗電池電量時，顯示屏上的電池電量指示符會指示當下電量，如下所示。

電量	高 ←—————→ 低						
電池電量指示符		→		→		→	
指示符顏色	青色	→	黃色	→	紅色	→	紅色

 表示電量不足。請儘快對電池充電。

指示  時，無法進行拍攝。請立即對電池充電。

- 在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間切換時，電池指示符顯示的電量可能會有所變化。
- 如果在電池已耗盡的情況下30天左右不對相機供電，日期和時間設定將會被清除。下次在恢復供電後重新開啟相機電源時，會出現一個訊息，告知您需要設定時間和日期。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設定日期和時間（第108頁）。
- 關於電池壽命與拍攝次數的資訊，請參閱第138頁。

請在初次開啟相機時設定基本設定

初次開啟相機電源時，會出現一個畫面，該畫面用來設定畫面文字語言、日期和時間設定。如不正確設定日期和時間，則會導致影像上記錄的日期和時間出現錯誤。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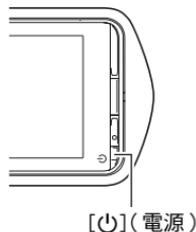
- 如果您購買日本專用的相機，則底下步驟的步驟2將不會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若要變更該種相機的日文顯示語言，請用“指定顯示語言（Language）”的步驟（第109頁）。請注意，日本專用相機可能未隨附您所選語言的手冊版本。
- 在部分地區銷售的相機機型可能不提供選擇顯示語言功能。

1. 按[(電源) 開啟相機電源。

2. 往上及往下拖曳 (第18頁), 直到您找到想要的語言為止, 然後觸碰來選擇它。

3. 觸碰所需的日期顯示格式。

範例: 2015年7月10日
年/月/日 → 15/7/10
日/月/年 → 10/7/15
月/日/年 → 7/10/15



4. 觸碰想要變更的值 (年、月、日、小時、分鐘)。

5. 觸碰“▲”或“▼”來變更目前選擇的值。

- 觸碰並按住“▲”或“▼”將快速變更設定。
- 若要切換12小時與24小時制格式, 請觸碰12/24小時切換圖示。



12/24小時切換圖示

6. 日期與時間設定符合您想要的方式之後, 觸碰“OK”。

7. 觸碰“自動”或“專業進階自動”可選擇想要的預設自動拍攝方式。

8. 觸碰“採用”。

- 如果您需要, 可以稍後更改此設定。有關詳情, 請參閱第31頁。

如果依照上述程序設定顯示語言、日期或時間時出錯, 請參閱以下幾頁有關如何更正設定的資訊。

- 顯示語言: 第109頁
- 日期和時間: 第108頁

註

- 所有國家均會控制其本地時間的偏差值和夏令時的使用方式, 因此以上數值皆有可能改變。

準備記憶卡

雖然本相機具有內置記憶體，可用於儲存影像和動畫，但是您可能會購買市售記憶卡擴充容量。本相機不隨附記憶卡。裝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儲存在記憶卡內。未裝入記憶卡時，影像儲存在內置記憶體內。

- 關於記憶卡的容量資訊，請參閱第134頁。

支援的記憶卡

- microSD記憶卡
- microSDHC記憶卡
- microSDXC記憶卡



- 上述為截至2014年1月份所支援的記憶卡類型。
- 本相機支援使用下列類型及容量的microSD記憶卡：多達2GB的microSD記憶卡、介於2GB至32GB的microSDHC記憶卡、介於32GB至2TB的microSDXC記憶卡。請注意，即使任何特定記憶卡符合上列容量及類型需求，也不保證該記憶卡能夠用於本相機。

警告！

- 記憶卡相當小，可能不慎被嬰兒及幼童吞食。請將記憶卡放在遠離嬰兒及幼童之處。若不慎吞食記憶卡，請立即就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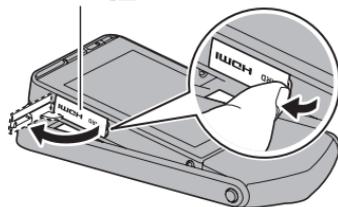


裝入記憶卡

1. 按[] (電源) 關閉相機，然後打開相機框 (第1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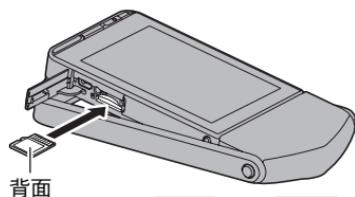
2. 用指甲插入[**CARD HDMI**]蓋的凹槽，以箭頭所指方向拉出蓋子來將其打開。

[**CARD HDMI**]蓋



3. 裝入記憶卡。

使記憶卡背面朝上 (面向相機的顯示屏)，將記憶卡完全滑入插槽中，直至其發出喀嚓聲牢固就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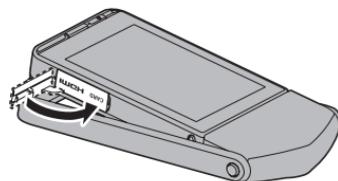
背面



正面

背面

4. 關上[**CARD HDMI**]蓋，然後將相機框恢復至其原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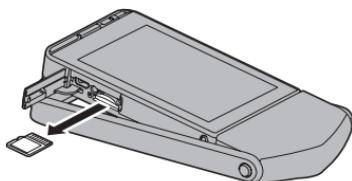
重要！

- 除支援的記憶卡 (第27頁) 外，切勿將任何其他物品插入記憶卡插槽。
- 如果插槽內進水或有任何異物進入，請立即關閉相機電源，然後與您的零售商或就近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若要更換記憶卡

按住記憶卡，然後鬆開。即可將記憶卡略微彈出。用手將記憶卡完全拉出，然後插入新的記憶卡。

- 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切勿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否則會導致無法保存影像，甚至會損壞記憶卡。



格式化（初始化）新記憶卡

第一次透過相機使用記憶卡之前，請務必先格式化記憶卡。

重要！

- 如果記憶卡上已有快照或其他檔案，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卡上的內容。一般情況下，不需要重新格式化記憶卡。但是，如果記憶卡的儲存速度變慢或出現其他異常情況，請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請務必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以電腦將記憶卡格式化將產生非SD標準格式，這會大幅減慢處理時間，並且會造成相容性、效能及其他問題。

1. 裝入記憶卡（第28頁）。

2. 開啟相機電源，然後觸碰“MENU”。

- 如果顯示屏上未顯示“MENU”，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第38頁）。

3. 往上及往下拖曳，直到您找到“設置”為止，然後觸碰它。

4. 觸碰“格式化”。

5. 觸碰“格式化”，然後觸碰“是”。

這樣會啟動記憶卡格式化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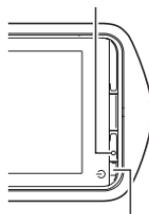
開機和關機

■ 要開啟相機電源

按[] (電源)。

這將會開啟相機電源，並會由背面指示燈呈綠色亮起所表示，然後會進入拍攝方式。

背面指示燈



[] (電源)

進入拍攝方式及顯示方式

要進入顯示方式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 “  ” (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選取自動、BEST SHOT或ART SHOT作為拍攝方式，您也可以觸碰標籤，然後觸碰 “” (顯示)以切換至顯示方式。
要進入拍攝方式	在顯示方式中，觸碰標籤。在出現的顯示屏影像上，觸碰 “  ” (拍攝)。

觸碰標籤後的畫面



標籤

“” (顯示) /
“” (拍攝)

■ 要關閉相機電源

按[] (電源)。

註

- 為了保存電池電量，如果在約五分鐘內，您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自動關機功能將會自動關閉電源。

拍攝快照

您的相機擁有各式各樣的拍攝方式，能夠符合各種拍攝條件與目的（第39頁）。本節說明使用自動拍攝方式進行一般拍攝的程序。

選擇自動拍攝方式

您可以根據數位攝影的需求，選擇兩種自動拍攝方式（自動或專業進階自動）的其中一種。

設定	拍攝畫面圖示顯示	說明
 自動		這是標準的自動拍攝方式。
 專業進階自動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拍攝方式時，相機會自動決定拍攝條件，如拍攝人物或風景。相較於標準自動拍攝功能，專業進階自動拍攝功能能拍攝更佳的影像像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某些由專業進階自動功能自動配置的設定無法更改。• 消耗的電力也比自動拍攝功能更多（電池的使用壽命較短）。

1. 按[]（電源）開啟相機電源。

2. 觸碰上面第二個圖示（如果是橫向顯示方向則為從右數第二個圖示）（拍攝方式）。

如果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拍攝方式圖示

3. 觸碰“自動”或“專業進階自動”可選擇想要的自動拍攝方式。



拍攝快照

1.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時，顯示屏右下角會顯示文字，說明相機所偵測到的拍攝類型。

- 觸碰變焦圖示可變更變焦倍率（第44頁）。



+(望遠)



-(廣角)

動畫容量

(拍攝時間)

快照容量
(拍攝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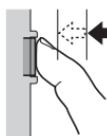
拍攝類型

變焦圖示

2. 半按快門鈕聚焦影像。

完成聚焦時，相機會發出鳴音，背面指示燈點亮綠色，聚焦框變綠。

半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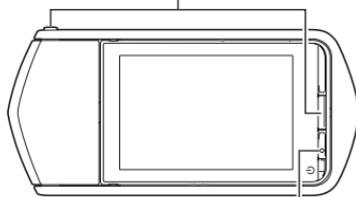


輕按直至快門鈕停止。

發出鳴音（影像聚焦時）

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會對當前對準的拍攝對象自動調節曝光並進行聚焦。掌握好全按和半按快門鈕的力道是拍攝精美影像的重要技術。

快門鈕



背面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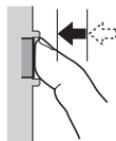
聚焦框



3. 繼續保持相機靜止不動，全按快門鈕。

這樣就能拍攝快照。

全按



快照 (已拍攝影像)

拍攝動畫

觸碰“” (動畫) 開始拍攝動畫。觸碰“” (動畫停止) 停止拍攝。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47頁。



“” (動畫) /
“” (動畫停止)

註

- 您也可以觸碰顯示屏上的某一點來拍攝快照 (第58頁)。
- 您可以指定快照的影像尺寸。詳情請參閱第60頁。

■ 如果影像未聚焦...

如果聚焦框一直顯示紅色並且操作燈呈綠色閃爍，則表示影像未聚焦 (由於拍攝對象太近等原因)。請重新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重新嘗試聚焦。

■ 使用自動功能拍攝

當您在拍攝影像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 (第66頁) 的技術拍攝影像。

■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拍攝

-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時，將無法使用部分選單項目（第57頁）。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時，只有可以配置的選單項目才會顯示在選單上。
- 除了快門速度和ISO敏感度之外，相機還會在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拍攝時，自動進行以下的必須操作。
 - 在您半按快門鈕之前，通常會進行自動聚焦。
 - 相機會自動偵測畫面上的聚焦點，並對該處聚焦。
 - 拍攝人像時，人臉偵測功能可偵測出最多十張臉，並會相應調整聚焦及亮度。
-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拍攝時，顯示屏可能會顯示“正在處理進階自動。”訊息。如果您認為相機花費過多時間處理資料，請改用標準自動功能拍攝。
- 在部分情況下，專業進階自動功能可能無法正確辨別拍攝環境。發生此情況時，請使用標準自動功能拍攝。
- 如果顯示“[HS]”，相機將拍攝一系列連拍影像並將影像組合為最終影像。拍攝所有連拍影像完畢前，注意避免任何相機及拍攝對象移動。

檢視快照

請使用下列步驟在相機的顯示屏上查看快照。

- 關於播放動畫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68頁。

1. 觸碰“”（顯示）進入顯示方式。

這樣會將目前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其中一張快照顯示出來。

- 如果選擇“專業進階自動”作為拍攝方式，請碰觸顯示屏左下角的檢視影像（第66頁）。
- 同時會顯示快照的相關資訊（第10頁）。
- 您也可以清除資訊，僅檢視快照（第11頁）。
- 您可以觸碰顯示屏來為顯示屏影像變焦（第72頁）。

如果您正在拍攝極為重要的影像，建議您在拍攝後放大影像，檢查影像的細節。



“”（顯示）

2. 觸碰“<”或“>”，或往左右拖曳顯示屏影像可捲動快照。

- 要以高速捲動，請觸碰並按住“<”或“>”。



註

- 在顯示方式下，或在顯示選單畫面時按下快門鈕，將會直接切換至拍攝方式。
- 出於某些原因，無法顯示的影像會顯示為問號(?)。

刪除快照和動畫

如果記憶體已滿，您可刪除不需要的快照和動畫，以便釋出儲存空間來儲存其他影像。

重要！

- 請注意，檔案（影像）的刪除操作無法復原。

■ 要刪除單個檔案

1. 在顯示方式中，觸碰“<”或“>”來顯示您要刪除的檔案。

2. 觸碰“🗑”。

- 如果“🗑”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3. 觸碰“1個檔案”。

這樣將會刪除選擇的影像。

■ 要刪除特定檔案

1. 進入顯示方式。

2. 觸碰“”。

- 如果“”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3. 觸碰“選擇”。

即會顯示檔案選擇畫面。

4. 觸碰想要刪除的檔案。

即可勾選選擇檔案影像的核取方塊。

5. 檔案選擇完成後，請觸碰“刪除”。

6. 觸碰“刪除”。

即會刪除所選檔案。

- 要取消刪除操作，請在步驟6觸碰“取消”。

■ 要刪除所有檔案

1. 進入顯示方式。

2. 觸碰“”。

- 如果“”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3. 觸碰“所有檔案”。

4. 觸碰“刪除”。

之後會顯示“沒有檔案。”訊息。

快照拍攝注意事項

操作

- 如果有不必要的光線射向鏡頭，請在拍攝影像時用手遮住鏡頭。

拍攝快照時的顯示屏

- 拍攝對象的亮度條件會導致顯示屏的反應速度下降，並會導致顯示屏影像中產生數位雜訊。
- 顯示屏上出現的影像為影像構圖之用。將會根據當下選擇的拍攝方式拍攝實際影像（第39頁）。

螢光燈照明條件下的室內拍攝

- 螢光燈光線的瞬間閃爍會影響影像的亮度和顏色。

其他注意事項

- 快門速度越慢，在影像中產生明顯雜訊的可能性越大。因此，相機會在慢速快門時自動執行雜訊去除。雜訊去除處理會使以慢速快門拍攝影像時使用較長的時間。執行雜訊去除時的快門速度取決於相機設置與拍攝條件。
- ISO敏感度設為較高值時，相機會進行輕減雜訊程序。此設定會讓相機在您按下快門鈕之後，經過較長的時間才能再次進行拍攝。相機正在拍攝影像時，請勿進行任何操作。
- 由於相機採用的成像裝置特性之故，因此影像中的快速移動物體可能會失真。

■ 自動聚焦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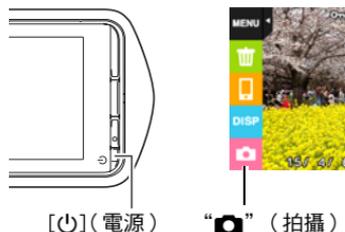
- 以下情況會使相機無法正確聚焦。
 - 純色牆體或對比度非常低的其他對象
 - 強逆光對象
 - 發強光的對象
 - 百葉窗或包含重複水平圖案的其他對象
 - 與相機距離不等的多個對象
 - 暗處的對象
 - 拍攝中移動相機
 - 快速移動的對象
 - 相機聚焦範圍之外的對象
- 如果無法正確聚焦，請使用聚焦鎖定（第66頁）。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顯示屏將會顯示設定拍攝方式設定的顯示屏。

■ 要設定拍攝方式設定

1. 按[] (電源) 開啟相機電源並進入拍攝方式。

- 如果相機處於顯示方式，請觸碰“” (拍攝) 進入拍攝方式。



2. 觸碰您要變更設定的項目。

- 如果在顯示屏左側沒有圖示，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圖示。

- 1 標籤 (第30頁)
- 2 選單 (第57頁)*
- 3 拍攝方式 (第39頁)
- 4 遙控拍攝 (第86頁)
- 5 資訊 (第11頁)
- 6 顯示方式／美化等級 (第30、43頁)
- 7 變焦 (第44頁)
- 8 快速傳送 (第88頁)
- 9 動畫 (第47頁)



* 視拍攝方式而定，選單上顯示的某些項目可能無法使用。

選擇拍攝方式

本相機具有各式各樣的拍攝方式。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拍攝方式圖示。

- 如果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拍攝方式圖示

2. 觸碰您要使用的拍攝方式之圖示。

這樣就能進入選擇的拍攝方式。

 自動	標準自動拍攝方式。這是您通常用來拍攝的方式（第31頁）。
 專業進階自動	使用專業進階自動拍攝方式時，相機會自動決定拍攝條件，如拍攝人物或風景。相較於標準自動拍攝方式，專業進階自動拍攝功能可提供更佳的影像像質（第31頁）。
 擺姿勢拍攝	擺姿勢拍攝可讓您連續拍攝五張快照，此時相機也會提供語音導引（第40頁）。
 BEST SHOT	使用BEST SHOT，只需選擇類似您要拍攝之種類的示範場景，相機便會自動針對拍攝對象與拍攝條件設定理想設定（第50頁）。
 ART SHOT	各種藝術效果能夠使平凡無奇的拍攝對象變得新奇（第41頁）。
 美化	美化拍攝對象的膚質，並能夠柔化因強烈光照所產生的面部陰影，以使人像拍攝效果更好。（第43頁）。

使用擺姿勢拍攝 (擺姿勢拍攝)

擺姿勢拍攝可讓您連續拍攝五張快照，此時相機也會提供語音導引。相片會呈現各種不同的拍照姿勢與表情。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拍攝方式圖示 (第39頁)。

2. 觸碰 “” (擺姿勢拍攝)。

3. 按快門鈕開始拍攝。

根據相機的語音導引拍攝。

註

- 若要調整語音導引的音量，使用“操作音”內的“擺姿勢音量”設定 (第106頁)。
- 若要中斷正在進行的擺姿勢拍攝，請按下快門鈕或觸碰顯示屏。
- 請注意，使用此功能拍攝時無法顯示預覽影像。

■ 變更語音引導類型

您可依照以下步驟選擇三種語音引導類型之一，在拍攝時發出聲音。

1. 觸碰 “” (語音)。

2. 觸碰您要使用的語音導引編號。

此舉能使對應語音發出聲音。

3. 選擇所需的語音導引類型後，觸碰 “OK”。

以藝術效果拍攝 (ART SHOT)

各種藝術效果能夠使平凡無奇的拍攝對象變得新奇。

場景	說明
HDR藝術	採用HDR (高動態範圍, 第52頁) 攝影功能, 可將快照轉換為藝術作品, 提供比傳統攝影更自由的表達方式。
水晶球	產生特殊效果, 使影像仿佛出現在飄浮在空中的氣泡中。
亮點拍攝	柔化整體影像並添加光點, 創造亮點效果。
玩具相機	邊緣變暗, 並且更改色調, 以產生玩具相機的效果。
柔焦	模糊整體聚焦, 以產生神秘的柔和效果。
柔光效果	降低對比, 以產生柔和效果。
凸顯色彩	增加飽和度, 以呈現更豐富的色彩。
褐色效果	褐色用於呈現懷舊效果。
黑白效果	加強對比以產生顆粒列印效果。
縮影	模糊部分聚焦, 使影像呈現縮影效果。
魚眼	逗趣效果可產生類似使用魚眼鏡頭拍攝的效果。

1. 在拍攝方式中, 觸碰拍攝方式圖示 (第39頁)。

2. 觸碰“**ART**” (ART SHOT)。

3. 觸碰想要採用的ART SHOT場景。

- 觸碰顯示屏右側的箭頭可顯示其他場景。
- 觸碰顯示屏右上角的“**i**”, 再選擇一個ART SHOT場景, 便會顯示該場景的相關詳細資訊。



4. 觸碰“ART”圖示。

可按照以下所述的方式調整所選效果的強度。但請注意，“縮影”效果無法調整。



場景	調整
HDR藝術	效果等級
水晶球	效果類型
亮點拍攝	效果類型
玩具相機	色調
柔焦	效果等級
柔光效果	色調
凸顯色彩	效果等級
褐色效果	效果等級
黑白效果	效果等級
魚眼	效果等級

5. 觸碰您要選擇的等級。

6. 觸碰“OK”。

7.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在將相機靜止放置於水平表面等位置時，此功能所產生的效果最佳。
- 採用HDR藝術場景時會自動設定以下設定。
 - LED燈：關
- 使用此拍攝方式拍攝會讓拍攝範圍比一般更窄。
- 如果拍攝時相機或主體移動，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效果。
- 依據拍攝條件和影像構圖而定，此拍攝方式可能無法達到所需的效果。

拍攝動人的人物 (美化)

美化拍攝對象的膚質，並能夠柔化因強烈光照所產生的面部陰影，以使人像拍攝效果更好。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拍攝方式圖示 (第39頁)。

2. 觸碰“” (美化)。

3. 觸碰標籤。

4. 觸碰“” (美化等級)。

5. 觸碰想要選擇的方式和等級。

 美白	淡化被攝主體的膚色。
 自然	創造美麗的自然膚色。
美化等級	您可選擇美化等級效果強度，範圍為0 (關閉) 到 +12 (最強)。



6. 觸碰“OK”。

7.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請注意，即使拍攝方式為專業進階自動或動作快門，也可以使用美化。在其中任一種拍攝方式中，執行上述操作的步驟3至7即可選取所需的美化方式與等級。

變焦拍攝

本相機具有以下類型的變焦功能：HD變焦、超高解析度變焦和數位變焦。最高變焦倍率會依據影像尺寸設定而有所差異。

HD變焦	切下部分原始影像並加以放大，進一步加強變焦能力且影像像質不會下降。
超高解析度變焦	採用超高解析度技術來抑制影像像質下降。
數位變焦	數位處理可用於放大影像中心，而不會出現影像像質下降。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變焦圖示以進行變焦。

變焦圖示



+ (望遠)



- (廣角)



- + (望遠)：放大對象，縮小範圍。
- (廣角)：縮小對象的尺寸，擴大範圍。

2. 按快門鈕拍攝影像。

註

- 拍攝望遠影像時，容易因按下快門鈕時移動相機而產生模糊影像。因此，建議將相機放置於水平表面等位置來穩定相機。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變焦操作無效。觸碰“”（動畫）開始拍攝之前，請先執行變焦操作。
- 進行全景攝影拍攝時，不支援變焦操作。變焦設定會固定為最大廣角。
- 使用數位變焦時，“”會顯示在顯示屏上。

■ 變焦倍率

- 影像像質下降點取決於影像尺寸（第60頁）與拍攝方式（第39頁）。影像尺寸越小，在達到影像像質下降點之前可以使用的變焦倍率就越大。

自動、專業進階自動、動作快門

影像尺寸	影像像質未下降 變焦限制	最大變焦倍率
12M	1.5X	4.0X
3:2		
5M	2.3X	6.2X
VGA	9.4X	15.9X

BEST SHOT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

影像尺寸	影像像質未下降 變焦限制	最大變焦倍率
12M	2.0X	4.0X
3:2		
5M	3.1X	6.2X
VGA	12.5X	15.9X

ART SHOT、BEST SHOT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 除外)

影像尺寸	影像像質未下降 變焦限制	最大變焦倍率
12M	1.0X	4.0X
3:2		
5M	1.6X	6.2X
VGA	6.2X	15.9X

自拍人像

您可以設定使相機顯示屏與鏡頭面向同一方向。這表示您可以在顯示屏上進行自拍人像取景時，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

- 使用自拍定時器自拍時，請選擇下列其中一種拍攝方式。
 - 自動
 - 專業進階自動
 - 美化

1. 旋轉顯示屏面板，使顯示屏面向與鏡頭相同的方向 (第14頁)。



2. 選擇“自動”、“專業進階自動”或“美化”作為拍攝方式(第31、43頁)。

3. 往下拖曳“⌚”(自拍定時器)可指定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間。

相機會在倒數計時到零時拍攝影像。

- 您可將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間設定在二到十秒之間的範圍內。您拖曳得越遠，時間越長。
- 若要取消進行中的倒數計時，請觸碰顯示屏上顯示自拍計時器圖示以外的任何位置。
- 在進行倒數計時時按下快門鈕將會取消倒數並拍攝影像。



拍攝動畫

下列步驟說明如何拍攝動畫。

- 您可在已選擇下列其中一種拍攝方式的情況下拍攝動畫。
 - 自動
 - 專業進階自動
 - BEST SHOT (HS夜景)
 - 美化

“MENU”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MENU”。

- 如果“MENU”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2. 往上及往下拖曳，直到您找到“動畫畫質”為止，然後觸碰來選擇它。

3. 觸碰您要變更設定的項目。

動畫畫質	拍攝畫面圖示顯示	畫面播放速率	影像尺寸 (像素數)	說明
Full HD		30fps	1920×1080	選擇此設定可拍攝全高解析度 (Full HD) 動畫。使用此設定拍攝的動畫寬高比為16:9。
HD		30fps	1280×720	選擇此設定可拍攝高解析度 (HD) 動畫。使用此設定拍攝的動畫寬高比為16:9。
HS240		240fps	512×384	選擇此設定可以240 fps的速度拍攝高速動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會錄製聲音。

4. 若要關閉選單顯示屏，請觸碰“選單”或按下快門鈕。

5. 觸碰“⊖”（動畫）。

這將會開始拍攝。

- 針對動畫畫質設定選擇“Full HD”或“HD”時，拍攝動畫期間也會錄製單聲道配音。
- 在拍攝過程中觸碰“⊖”，將會顯示剩餘拍攝時間與“R”。再次觸碰“⊖”可切換回已拍攝時間。
- 若選擇“Full HD”或“HD”作為動畫畫質，可在拍攝過程中觸碰變焦圖示以執行變焦操作。
- 當選擇“微距”作為動畫聚焦方式時（第65頁），您可以在開始拍攝前半按快門鈕來聚焦。



6. 觸碰“⊙”（動畫停止）停止拍攝。

- 每一個動畫最長時間為29分鐘。拍攝29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如果在停止拍攝動畫前記憶體已滿，則動畫拍攝會自動停止。

降低拍攝動畫期間相機移動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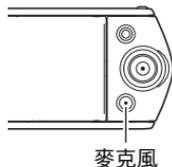
您可設定相機，俾使相機在Full HD和HD動畫拍攝期間移動的影響降至最低。但是請注意，此功能無法避免因拍攝對象移動而產生影像模糊。

高速連拍動畫注意事項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請在照明充足的環境中拍攝。
- 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閃爍的光源會導致影像出現水平條紋。這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重要！

- 長時間拍攝動畫時，相機摸起來略微有點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相機會自動調整顯示屏亮度以減少發熱。
- 相機也會隨Full HD與HD動畫同時錄製聲音。拍攝動畫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注意不要讓手指等物體擋住麥克風。
 - 相機距離錄音對象太遠時，無法取得良好的錄音效果。
- 長時間拍攝動畫時，若拍攝地點的溫度偏高，則會導致動畫影像出現數位雜訊（光點）。相機內部溫度上升可能會導致相機自動停止拍攝動畫。發生此情況時，請停止拍攝並讓相機冷卻，如此便可讓相機恢復正常。
- 使用相機的內建記憶體或某些類型的記憶卡，會減慢處理速度。請盡可能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記憶卡。不過請注意，即使使用了Ultra High-Speed Type記憶卡，也不保證能夠進行所有操作。某些動畫的畫質設定，會造成記錄資料所需時間過長，而在顯示時導致影像和／或聲音中斷。如果發生此情形，顯示屏上的動畫圖示會呈黃色。



註

- 除了高速連拍動畫以外，拍攝動畫時可支援變焦操作（第44頁）。拍攝高速連拍動畫時，變焦無效。若要使用變焦，請於觸碰“”（動畫）開始拍攝之前執行變焦操作。
- 拍攝動畫期間，超高解析度變焦（第44頁）功能無效。
- 拍攝特寫或使用較大變焦倍率時，相機移動的影響會更加明顯。因此，建議將相機放置於水平表面等位置來穩定相機。
- 在高速連拍動畫拍攝過程中，聚焦將固定於開始拍攝的位置。若要對影像聚焦，請在觸碰“”（動畫）開始拍攝之前半按快門鈕以自動聚焦。

使用BEST SHOT

BEST SHOT可讓您使用各種示範“場景”，適合各種不同種類的拍攝情況。當您必須更改相機設定時，您只需找到符合您所想要的場景，然後相機就會自動設置。此功能有助於減少因曝光不良和快門速度設定不佳造成的糟糕影像。

■ 使用BEST SHOT功能拍攝影像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拍攝方式圖示（第39頁）。

- 如果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2. 觸碰“BS”（BEST SHOT）。

即會顯示BEST SHOT場景的選單。



3. 觸碰您想要選擇的場景。

- 觸碰顯示屏右上角的“i”，然後觸碰BEST SHOT場景，將會顯示有關場景的詳細資訊。

4. 按快門鈕（拍攝快照時）或觸碰“○”（動畫）（拍攝動畫時）。

- 在部分BEST SHOT場景中，按下快門鈕之後，顯示屏上會出現“正在處理……請稍候……”訊息。在訊息出現之前，相機會一直拍攝影像。請將相機保持在靜止狀態。顯示訊息後仍須時間完成影像處理操作。訊息顯示時，您將無法拍攝其他影像。

■ BEST SHOT注意事項

- BEST SHOT場景影像不是用本相機拍攝的。
- 由於拍攝條件和其他因素的限制，BEST SHOT場景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 您可以修改選擇BEST SHOT場景後的相機設定。但請注意，選擇其他BEST SHOT場景或關機時，該BEST SHOT設定會恢復為預置值。
- 僅在選擇“HS夜景”時支援動畫拍攝。在選擇“HS夜景”BEST SHOT場景時針對動畫畫質設定選擇“HS240”，將會導致相機使用自動拍攝方式拍攝動畫。

三連拍拍攝

三連拍功能拍攝連續的三幅影像並儲存在記憶體中。此功能最適合用來確定四周有小孩時，不會錯失特別的時刻。

1. 選擇“三連拍”場景(第50頁)。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相機會在此時開始預錄影像。

- 若您在完全按下快門鈕前半按的快門鈕放開，目前儲存在緩衝區內的所有預錄影像將全數刪除。

3. 完全按下快門鈕即可拍攝。

這將拍攝三幅影像：完全按下快門鈕前的動作影像之一外加兩幅即時影像。

- 若在完全按下快門鈕之前未先半按快門鈕，將只會拍下兩幅影像。

註

- 下列功能無法搭配此功能使用。
觸碰快門、自拍定時器、自拍像檢查
- 使用此功能拍攝時無法選擇“檢視”的“種類 1”設定。若在另一個方式選擇“種類 1”，選擇“三連拍”場景會造成“檢視”設定變為“種類 2”。

使用動作快門來觸發自拍定時器操作(動作快門)

使用動作快門，相機會在偵測到您的顯示屏上指定的圖示內有拍攝對象移動時，自動觸發自拍定時器的倒數計時。這表示您可以在遠距離擺手來控制自拍定時器的操作，如此您就可以將自己一起拍到影像中了。



1. 選擇“👉” (動作快門) 場景(第50頁)。
2. 將啟動自拍定時器圖示“⌚”與預覽圖示“▶”拖曳至想要偵測移動的影像位置。
 - 讓兩個圖示保持分開。若將圖示移到與另一圖示重疊的位置，另一個圖示便會自動讓開。

3. 一切就緒後，完全按下快門鈕。

啟動自拍定時器圖示會變成“”，代表相機進入拍攝待機狀態。

4. 面對相機，在步驟3所放置的啟動自拍定時器圖示範圍內移動您的手或進行其他移動。

當相機偵測到圖示範圍內有拍攝目標的移動時，將會自動開始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相機會在倒數計時到零時拍攝影像，然後返回動作快門待機狀態，等候下一次移動觸發。

註

- 動作快門自拍定時器的觸發時間固定為兩秒。
- 拍攝快照時，顯示屏會出現預覽圖示“”。相機偵測到預覽圖示內有動作時，會顯示拍攝的影像並持續三秒。
- 拍攝六張影像後，動作快門將自動結束待機狀態。
- 按下快門鈕或觸碰顯示屏即可隨時取消動作快門待命。
- 邊框內拍攝對象和背景出現些微色差時，或相機距離拍攝對象太遠而顯得較小時，動作快門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數位校正曝光過度和曝光不足 (HDR)

相機使用HDR (高動態範圍)，就能使用不同曝光設定拍攝一系列的連拍影像，並將影像結合為最終影像，以便校正在不同亮度下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的拍攝主體。

1. 選擇“HDR”場景 (第50頁)。

2.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在將相機靜止放置於水平表面等位置時，此功能所產生的效果最佳。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 如果拍攝時相機或主體移動，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HDR效果。

拍攝更清晰的快照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使用超高解析度技術及多張連拍(CS)影像，以在完整的影像上獲得更高的像質及清晰度。關於變焦倍率的資訊，請參閱第45頁。

- 使用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拍攝時，相機可能需要更多的時間來在每次拍攝之間處理影像資料。

1. 選擇“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場景 (第50頁)。

2.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適用於拍攝細緻材質。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 如果拍攝時相機或主體移動，可能無法獲得所需的多影像超高解析度變焦效果。

使用主體臉部優先拍攝 (HS最佳選擇)

使用高速最佳選擇時，相機會自動拍攝連續影像，並根據臉部影像模糊程度與臉部表情 (被攝主體是否微笑或眨眼) 從中選擇最佳影像。

1. 選擇“HS最佳選擇”場景 (第50頁)。

2. 按快門鈕進行拍攝。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 如果一張或多張臉孔在所有拍攝影像中皆模糊不清，則在最終影像中也會顯示模糊的臉孔。
- 以下條件會使相機無法判斷被攝主體是否眨眼或微笑。如此將導致最終影像顯示眨眼或未微笑的被攝主體。
 - 遭到陰影等物體部分或完全遮住的臉部
 - 頭髮蓋住或靠近眼睛
 - 眼鏡
 - 臉部較小
 - 未直視相機的臉部
- 拍攝人群會讓拍攝後的影像處理時間延長。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拍攝 (HS夜景)

使用高速連拍夜景，相機自動偵測拍攝條件。當按快門鈕時，相機拍攝一系列影像，並會以由於光線較暗而產生的影像模糊情形降到最低的方式合併它們。

1. 選擇“HS夜景”場景 (第50頁)。

2.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鈕。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 以手持相機的方式使用此BEST SHOT場景進行拍攝時，請在相機拍攝一系列的影像時，要求被攝主體盡可能保持不動。
- 將相機置於平面上時，如果移動相機，可能導致錯誤判斷相機正握在手中。
- 在使用“HS夜景”拍攝時，如果周圍環境很暗，相機可能會因曝光不足而無法以適當的亮度加以拍攝。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ISO敏感度設定固定為“AUTO”。

使用高速連拍防震拍攝 (HS防震)

除了光學防震功能外，啟用HS防震功能時，若按一下快門鈕，相機拍攝多張影像並自動加以合併。

1. 選擇“HS防震”場景 (第50頁)。

2. 當您準備拍攝時，按快門鈕。

註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 如果相機移動範圍超過允許範圍，或者在拍攝過程中拍攝對象移動，高速連拍防震功能無法正常運作會導致影像模糊。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拍攝時，ISO敏感度設定固定為“AUTO”。

拍攝全景影像 (全景攝影)

使用全景攝影，您可以移動相機來取景並拍攝多個影像，然後合併成全景。此項功能可讓您拍攝全景影像，比鏡頭的實際能力要高出許多。



- 最終的全景影像可以是以下兩種大小之一。
移動方向為向右或向左：最高11520×1080像素
移動方向為向上或向下：最高1920×7296像素
- 進行全景攝影拍攝時，不支援變焦操作。變焦設定會固定為最大廣角。
- 您可以拍攝水平約360度／垂直約180度的全景影像。

1. 選擇“” (全景攝影) 場景 (第50頁)。

2. 觸碰移動方向 (拍攝時相機將移動的方向) 的圖示。

您可以選擇以下四種不同的移動方向：

- “” (右)、 “” (左)、
- “” (上)、 “” (下)。



3. 將相機指向全景的起點，半按快門鈕讓相機自動聚焦。

4. 完全按下快門鈕，滑動游標將會出現在顯示屏上。

依照顯示屏上箭頭指示的方向緩慢移動相機，直到滑動游標到達移動範圍的另一邊 (即如果往右移動相機，則是到達最右邊)。

- 當滑動游標到達移動範圍的另一邊時，相機將會開始在內部取景全景影像。
- 如果您在全景拍攝時停止移動相機，將會自動開始影像取景。



- 以下情況與全景攝影拍攝不相容。
 - 由於人造光、日光等原因，拍攝對象的亮度與周遭環境差異很大
 - 持續不斷改變圖案的河流、波浪、瀑布或其他拍攝對象
 - 天空、海灘或具有連續圖案的其他拍攝對象
 - 相機離主要拍攝對象太近
 - 移動主體
 - 黑暗環境
- 在以下情況下，全景攝影可能會中途停止。
 - 拍攝對象或相機移動
 - 相機移動太快或太慢
- 半按快門鈕以執行自動聚焦之後拍攝全景攝影影像，如果個別影像在亮度、色彩與／或聚焦上有明顯的差異，可能無法產生想要的結果。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嘗試聚焦於不同的拍攝物體來變更聚焦位置。
- 由於全景攝影影像是由多個影像的結合所建立的，因此在兩個影像接合的位置可能會出現某種程度的不合。
- 在閃爍光源（例如螢光燈）下拍攝可能導致最終全景攝影影像的亮度與／或色彩不均勻。
- 拍攝全景攝影影像時，曝光與白色平衡會固定於您在開始操作時半按快門鈕時所測量的等級。
- 使用此BEST SHOT場景，LED燈設定會自動關閉。

進階拍攝設定

下面是設定相機設定可用的選單操作。

使用拍攝選單

■ 選單畫面操作示範

1. 在拍攝方式中，觸碰“MENU”。

便會顯示選單畫面。

- 如果“MENU”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選單內容不同。



2. 往上及往下拖曳，直到您找到要變更設定的項目為止。

3. 觸碰項目。

4. 根據顯示屏內容設定項目的設定。

- 若要取消並退出選單，請觸碰“選單”或按下快門鈕。

註

- 視拍攝方式而定，選單上顯示的某些項目可能無法使用。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時，只有可以配置的選單項目才會顯示在選單上。

■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如下所示。觸碰指示的圖示與項目，依其指示方式從左到右執行操作。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觸碰快門

使用觸碰快門 (觸碰快門)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觸碰快門

您可以遵循下列步驟來拍攝快照。

1. 觸碰“開”。
2. 將相機對準拍攝對象。
3. 想要拍攝時，請觸碰顯示屏。

相機將自動聚焦並拍攝。

- 即使針對觸碰快門選擇“開”，您仍可使用快門鈕來拍攝。

註

- 拍攝方式選擇“自動”時，相機將自動聚焦於您所觸碰的點。
- 拍攝方式選擇“專業進階自動”時，相機將自動判定最理想的聚焦點，並自動進行聚焦。

使用自拍定時器 (自拍定時器)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自拍定時器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按快門鈕會啟動定時器。在固定的時間經過後，相機會釋放快門並拍攝影像。

設定	拍攝畫面圖示顯示	說明
10秒		10秒自拍定時器
2秒		2秒自拍定時器 • 在會降低快門速度的條件下進行拍攝時，您可以使用該設定防止相機移動所造成的影像模糊現象。
關	無	自拍定時器解除。

- 按快門鈕可以中斷自拍定時器的倒數計時。

- 使用上述選單設定的自拍定時器無法在以下情況下使用。
 - 全景攝影（第55頁）
 - 動作快門（第51頁）
 - 當顯示屏與鏡頭面向相同方向時

使用LED燈（LED燈）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LED燈

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時，可使用LED燈。您距離拍攝對象越遠，LED燈的效果越低。

設定	拍攝畫面圖示顯示	說明
自動		半按快門鈕聚焦或全按快門鈕進行拍攝時，若拍攝環境較暗，LED燈便會自動亮起。
開		拍攝時LED燈始終亮起。
關	無	LED燈始終不亮。

重要！

- 請勿在距離人眼很近的位置開啟LED燈，且請勿讓任何人直視燈光。
- 請取景，以在使用LED燈時使主要拍攝對象處於影像中心。
- 因為相機配有廣角鏡頭，所以中間較為明亮，而邊緣則較暗。

更改影像尺寸 (影像尺寸)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影像尺寸

此設定可用來設定快照影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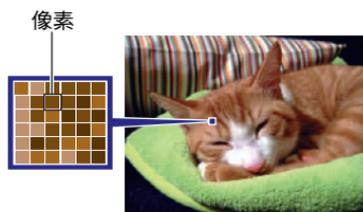
影像尺寸 (像素數)	拍攝畫面 圖示顯示	建議使用的列印尺 寸和應用程式	說明
12M (4000×3000)		海報列印	即使是從電腦等設備上之原始影像 裁剪的影像，也可以有良好的影像 細節，使清晰度更佳。
3:2 (4000×2656)		海報列印	
5M (2560×1920)		A4 列印	細節良好
VGA (640×480)		電子郵件	較小的影像檔案，較為適合附加影 像到電子郵件。不過，影像會相對較 為粗糙。

- 最初的原廠預置影像尺寸設定為12M (1200萬像素)。
- 選擇“3:2”會拍攝3:2寬高比的影像，與標準寬高比的列印紙相符。
- 此處建議之列印紙尺寸僅可視為指導方針 (200 dpi列印解析度)。

■ 像素及影像尺寸

數位相機的影像實際是名為“像素”的小點集合。影像內的像素越高，影像也就會越清楚。不過，透過列印業者列印影像（大尺寸）、附加影像到電子郵件、在電腦上檢視影像等的時候，您通常可以使用較低的像素。

影像的尺寸代表其所含像素的數量，用水平像素×垂直像素來表示。



範例：

影像尺寸	像素
12M	4000×3000 (大約1200萬像素)
5M	2560×1920 (大約500萬像素)

- 請注意，尺寸較大的影像像素會較高，因此這類影像會用去更多的記憶體空間。
- 關於影像尺寸和可儲存影像數量的資訊，請參閱第134頁。
- 關於動畫的影像尺寸資訊，請參閱第47頁。
- 關於縮放現有快照的資訊，請參閱第82頁。

動畫影像像質設定 (動畫畫質)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動畫畫質

本設定可用於設定動畫影像像質設定，並選擇一般動畫拍攝或高速連拍動畫拍攝。關於動畫影像像質設定的資訊，請參閱第47頁。

校正影像亮度 (EV 平移)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EV 平移

您可以在拍攝前手動調節影像的曝光值 (EV 值)。

- 曝光補償範圍：-2.0 EV 到 +2.0 EV
- 單位：1/3 EV

1. 觸碰您要設定的等級。

- 要取消曝光補償，請將EV值更改為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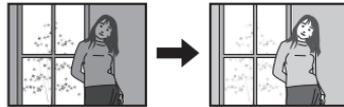


-2.0 ← → +2.0

減少EV值。較低的EV值最適合拍攝深色對象，適合在晴天進行室外拍攝。



增加EV值。較高的EV值最適合淺色對象和逆光對象。



2. 觸碰“OK”。

即會套用曝光補償值。您所設的曝光補償值將持續有效，直到您變更該值或關閉相機（將該值恢復為“0.0”）。

註

- 在過暗或過亮的環境中進行拍攝時，即使進行曝光補償也可能無法獲得滿意的效果。

調整白色平衡 (白色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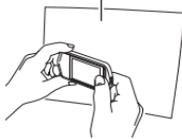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白色平衡

您可以調整白色平衡以符合拍攝處的可用光源，避免在室外多雲拍攝時產生藍色色偏，或是在螢光燈照明下拍攝時產生綠色色偏。

1. 觸碰您要選擇的白色平衡種類。

您可以看見您在顯示屏上選擇的白色平衡設定效果。

設定	說明
 自動白色平衡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調整白色平衡
 日光	適合晴天在室外拍攝
 多雲	適合在陰雨天、陰暗處等環境中進行室外拍攝
 陰影	適合在晴天的樹蔭下或建築物陰影等環境中拍攝
 白日光色螢光燈	適合在白色螢光燈或白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日光色螢光燈	適合在日光色螢光燈照明下進行拍攝
 白熾燈	適合在電燈泡照明下進行拍攝
 手動白色平衡	適合手動設定相機以適應特定光源。 ① 觸碰“  手動白色平衡”。 ② 在準備拍攝的位置，將相機對準空白列印紙，使其充滿整個顯示屏。 ③ 觸碰顯示屏上沒有圖示的區域。 即使關閉相機電源，白色平衡設定也會保留。 

- 將白色平衡設定選擇“ 自動白色平衡”時，相機會自動確定對象的白點。某些對象的顏色和光源條件會導致相機在確定白點時出現問題，因而無法正確調整白色平衡。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選擇適合拍攝環境的白色平衡設定（日光、多雲等）。

2. 觸碰“OK”。

指定ISO敏感度 (ISO敏感度)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ISO敏感度

ISO敏感度是感光度的測量方式。

設定	說明		
AUTO	自動根據狀況調整感光度		
ISO 100	↑ ↓	快門速度較慢	雜訊較少
ISO 200			
ISO 400			
ISO 800			
ISO 1600			
ISO 3200		快門速度較快 (適合在光線昏暗區拍攝時使用。)	雜訊較多 (數位雜訊增加)

- 較高的ISO敏感度值通常會導致影像中出現數位雜訊，相機會執行雜訊過濾處理。因此，相機在拍攝影像之後，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來完成影像錄製。錄製影像時，您無法進行任何操作。

選擇聚焦方式 (聚焦方式)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聚焦方式

更改為不同的聚焦方式有助於達成較佳聚焦效果。

設定	拍攝畫面圖示顯示	拍攝種類	聚焦方式		大略聚焦範圍*1	
			快照	動畫	快照	動畫
AF (自動聚焦)	無	一般拍攝	自動	固定焦點	8公分到∞ (無窮遠)	46公分到∞ (無窮遠)
微距		特寫			8公分到 50公分	17公分到 27公分
PF (泛焦)		使用相對較廣的聚焦範圍拍攝	固定焦點		固定焦點*2	46公分到∞ (無窮遠)
無窮遠		風景和其他遠距拍攝對象	固定		無窮遠 (廣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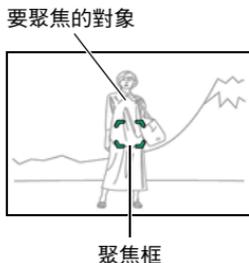
*1 聚焦範圍為鏡頭表面到物體的距離。

*2 距離視拍攝條件而定。

使用聚焦鎖定

當您在取景時，如果聚焦的對象不在畫面中央的聚焦框內，則可使用名為“聚焦鎖定”的技術拍攝影像。

1. 將顯示屏的聚焦框對準要聚焦的拍攝對象，然後半按快門鈕。



2. 持續半按快門鈕（即會保留聚焦設定），移動相機以取景。



3. 準備好拍攝影像時，完全按下快門鈕。

註

- 鎖定聚焦的同時也會鎖定曝光(AE)。
- 當啟用觸碰快門（開）時，聚焦框不會顯示在顯示屏上。

開啟影像檢視（檢視）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檢視

開啟檢視時，相機會在拍攝後立即顯示影像。

種類 1	顯示全螢幕影像約一秒鐘。
種類 2	在顯示屏左下角顯示檢視影像。觸碰檢視影像可進入顯示方式，並顯示全螢幕影像。
關	關閉檢視影像顯示。

- 選擇“種類 1”時，若自動曝光不正確，則光圈、快門速度及ISO敏感度將呈現橙色。

儲存快照前加以檢查 (自拍像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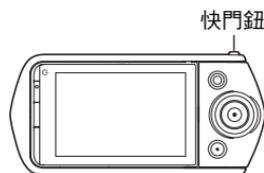
步驟

進入“拍攝方式” → MENU → 自拍像檢查

若啟用此功能 (“開”) 時按下相機框上的快門鈕拍攝自拍像, 則儲存自拍像前, 將顯示影像以供檢視。若停用 (“關”) 此功能, 則一旦拍攝自拍像, 影像便會直接儲存至記憶體。自拍像檢查功能可用於以下情況。

拍攝方式 : 自動、專業進階自動、美化

顯示屏 : 與鏡頭朝同一方向。



1. 觸碰“開”。

2. 按下相機框上的快門鈕拍攝影像。

3. 檢視已拍攝影像。

- 啟用此功能時, 可在拍攝自拍像後執行以下影像檢視與儲存操作。

設定	說明
	縮放檢視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畫面進行雙指開合操作即可縮放檢視影像。• 拖曳畫面可捲動放大影像。
	將縮放影像回復成原始尺寸。
	不儲存目前顯示的檢視影像, 並返回影像拍攝待機狀態。
	儲存目前顯示的檢視影像, 並返回影像拍攝待機狀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在顯示縮放後的檢視影像時觸碰“OK”, 依然會以正常 (未縮放) 尺寸儲存影像。

檢視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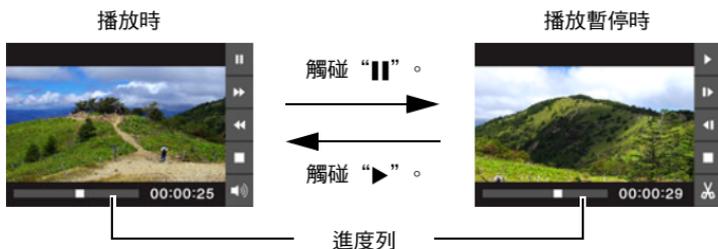
關於檢視快照的步驟，請參閱第34頁。

檢視動畫

1. 觸碰“▶”（顯示）進入顯示方式。
2. 觸碰“<”或“>”，或向左右拖曳顯示屏影像來捲動動畫，直到顯示您想要的影像為止。
 - 若要以高速捲動，請觸碰並按住“<”或“>”。



3. 觸碰“▶”（動畫）開始播放。



動畫播放控制

暫停／播放	觸碰 “ ”（暫停）或 “▶”（播放）。
向前快轉／ 向後迴轉	在播放期間，觸碰 “◀◀”（向後迴轉）或 “▶▶”（向前快轉）。 • 每次觸碰任一按鈕都會增加向前快轉和向後迴轉的速度。 • 要返回正常的播放速度，觸碰 “▶”。
停止播放	在播放期間，觸碰 “■”。
音量調整	在播放期間，觸碰 “🔊”，然後將音量列拖曳到所需等級。 • 只能在動畫播放期間調整音量。
向前／向後1格	播放暫停時，觸碰 “▶” 或 “◀”。 • 觸碰並按住此圖示可持續向前播放畫格。
資訊顯示開／關	觸碰顯示屏。
動畫編輯	在您要剪下的位置暫停動畫播放，然後觸碰 “✂”（第70頁）。

- 可能無法播放並非由本相機拍攝的動畫。

在相機上編輯動畫 (動畫編輯)

“動畫編輯”功能可讓您擷取動畫的特定部分。

1. 進入顯示方式，然後開始播放您要編輯的動畫。
2. 當播放到您要剪下的位置時，觸碰“||”來暫停。
3. 觸碰“%”。
4. 觸碰指定您要剪下之內容的選項。

 上一個剪下	剪下從動畫開頭到目前位置的所有內容。
 下一個剪下	剪下從目前位置到動畫結尾的所有內容。

5. 觸碰“剪下”。

選定的剪切操作將會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方可完成。在“正在處理……請稍候……”資訊從顯示屏上消失前，請勿進行其他操作。請注意，正在編輯的動畫較長時，剪切操作過程需要相當長的時間。

重要！

- 編輯動畫時，只有結果會被儲存。原動畫不會保留。編輯操作無法復原。

註

- 不能編輯短於五秒的動畫。
- 無法支援以不同種類相機錄製的動畫編輯。
- 如果剩餘儲存容量小於所要編輯的動畫檔案尺寸，則無法編輯動畫。如果可用記憶體不足，請刪除多餘的檔案以釋放更多儲存空間。
- 無法支援將動畫分割為兩部動畫，或是將兩部不同動畫結合為單一動畫。

檢視全景影像

1. 觸碰“▶”（顯示）進入顯示方式。

2. 觸碰“<”或“>”或往上下拖曳，以顯示您要檢視的全景影像。

- 若要以高速捲動，請觸碰並按住“<”或“>”。



3. 觸碰“▶”來播放全景。

全景播放會導致影像向左、右、上或下捲動。

播放控制

暫停／播放	觸碰“ ”（暫停）或“▶”（播放）。
停止播放	在播放期間，觸碰“■”。
捲動全景影像	請在播放暫停時拖曳畫面。
資訊顯示開／關	觸碰顯示屏。

註

- 下列功能無法於全景影像執行。
動畫編輯、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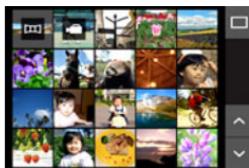
檢視影像選單

影像選單可在單一畫面上顯示多幅影像。

1. 在顯示方式中，觸碰“”。

即會顯示影像選單。

- 觸碰“”或“”或往上下拖曳，以捲動至下一頁影像。
- 若要檢視正常（單幅影像）顯示方式，請觸碰您要檢視的影像或觸碰“”。
- 若為動畫，則會顯示動畫中的第一幅影像。
- 出於某些原因，無法顯示的影像會顯示為問號(?)。



放大畫面影像

您可以將顯示屏上的快照放大到8X。

- 實際可用的變焦倍率取決於原影像的尺寸。

1. 在顯示方式中，觸碰“”或“”，或往左右拖曳，來顯示您要檢視的影像。

2. 在顯示的影像上張開您的拇指與食指（第18頁）來放大影像。

- 拖曳放大的顯示屏影像將變更該部分的顯示影像。
- 在顯示的影像上合攏您的拇指與食指（第18頁）將會縮小影像的尺寸。
 - 開啟顯示屏內容後，顯示屏右下角的圖片會顯示目前影像的放大部分。
- 在顯示放大影像的同時觸碰“”或“”，將捲動至下一幅連續影像，同時維持目前的變焦倍率。
- 若要返回正常（單幅影像）顯示，請觸碰“”。



在電視螢幕上檢視快照及動畫

使用市售HDMI連接線來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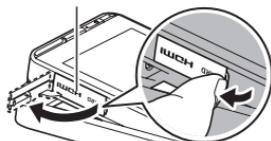
- 使用標有右邊所示標誌的市售HDMI連接線。

HDMI™
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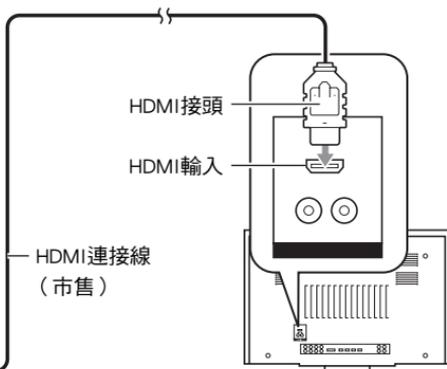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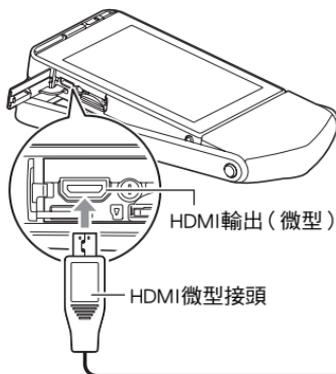
1. 打開相機框 (第 14 頁)。

2. 用指甲插入[CARD HDMI]蓋的凹槽，以箭頭所指方向拉出蓋子來將其打開。

[CARD HDMI]蓋



3.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使用市售HDMI連接線來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



- 請確定在插入或拔下連接線之前相機已經先關機。請先檢查電視機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以取得在插入電視機或從電視機拔下之前需注意事項的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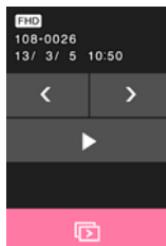
4. 打開電視機並選擇其視頻輸入方式。

如果電視機有一個以上的視頻輸入，請選擇相機連接的視頻輸入。

5. 打開相機電源。

相機顯示屏將顯示遙控器影像。電視螢幕上將顯示拍攝的影像。

- 遙控器影像的內容，將視電視螢幕上顯示的影像類型而定。



6. 觸碰相機顯示屏來執行操作。

註

- 請使用插頭一端與相機的HDMI微型接頭相容，另一端與電視機的HDMI接頭相容的HDMI連接線。
- 部分裝置可能無法正確輸出影像和／或聲音及進行其他操作。
- 將相機連接至其他裝置的HDMI接頭可能會導致相機及該裝置損壞。切勿將兩個HDMI輸出接頭互相連接。
- 當您不使用HDMI輸出時，請拔除HDMI連接線。當連接HDMI連接線時，相機的顯示屏可能無法正常使用。
- 音訊為單聲道。
- 聲音最初由相機以最大音量輸出。剛開始顯示影像時，請將電視機的音量控制設在較低的等級，然後再依據需要進行調整。
- 若要選擇數位信號格式，請參閱第109頁。

其他播放功能（顯示）

下面是設定相機設定可用的選單操作。

使用顯示選單

■ 選單畫面操作示範

1. 在顯示方式中，觸碰“MENU”。

便會顯示選單畫面。

- 如果“MENU”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 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的選單內容不同。



2. 觸碰您要變更設定的項目。

3. 根據顯示屏內容設定項目的設定。

- 若要取消並退出選單，請觸碰“選單”或按下快門鈕。

■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

說明書當中的選單操作如下所示。觸碰指示的圖示與項目，依其指示方式從左到右執行操作。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保護

建立推廣動畫（推廣動畫）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顯示快照 → MENU → 推廣動畫

使用此功能可選擇五張快照，然後合併成6秒或15秒的動畫，並包含特效及音樂。

1. 觸碰“▲”或“▼”，或往上下拖曳，以顯示您要在推廣動畫中使用的快照。
2. 觸碰欲當作第一張影像的快照。

3. 重複步驟1及2共選擇五張快照。

- 快照會依照您選擇的順序顯示在推廣動畫中。
- 觸碰已選取的快照可取消選取。

4. 觸碰“OK”。

5. 觸碰“長度”、“過渡效果”及“音樂”，並依需求為每個項目進行設定。

長度	選擇15秒或6秒。
過渡效果	啟用或停用過渡效果。從一幅影像切換至下一幅影像時，請選擇“開”（啟用）以採用過渡效果。
音樂	選擇所需的背景音樂。選擇“關”建立沒有音樂的動畫。

6. 觸碰“創建”。

此舉將根據您的設定建立推廣動畫。

註

- 使用全景攝影拍攝的動畫及影像無法轉換成推廣動畫。
- 如果您試著加入的快照，是使用本相機以外的相機拍攝，則可能會發生轉換問題。
- 推廣動畫具備HD動畫畫質及16:9寬高比，這代表原始快照在轉換成推廣動畫格式時，其上下兩部分會遭到裁剪。
- 若在“過渡效果”設定啟用時（開）選擇縱向快照，影像的頂端和底部將會遭到裁剪，而底部區塊會比頂端的略大。當若在“過渡效果”設定停用時（關），影像側邊會出現黑色條紋。
- 少於5張影像即無法使用此功能。

對影像執行繪圖操作 (繪圖)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顯示快照 → MENU → 繪圖

您可使用此功能在已拍攝快照中繪製圖案、寫下字句或註記資訊。如果原始影像尺寸為3M或以上，則繪圖後的影像會儲存為3M尺寸的影像。

1. 在顯示屏右側觸碰“”或“”。

2. 觸碰想要使用的畫筆類型或戳印。

3. 使用畫筆寫下字句或繪製圖案，或使用戳印來註記資訊。

- 戳印會顯示在手指移開顯示屏前最後觸碰的位置。移開手指前，可將戳印拖曳至所需位置。

4. 觸碰“OK”。

5. 觸碰“是”。

影像隨後便會儲存為新的影像。



繪圖功能

	不儲存影像並退出繪圖功能。
	用以選擇繪製或書寫的筆色和筆寬。也可用以選擇橡皮擦與橡皮擦寬度。
	用以選擇戳印類型。
	返回前一畫面。
	儲存影像。

註

- 選擇“”後，便只能變更筆色（或橡皮擦）或寬度設定。若要變更其他設定，請再次選擇“”。

在相機上播放幻燈片 (幻燈片)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幻燈片

您可以使用幻燈片方式來自動捲動相機記憶體中的所有影像。

註

- 幻燈片顯示正從一幅影像切換到另一幅影像時，所有操作均無效。
- 如果影像並非為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影像切換所需時間可能較長。
- 若要返回正常 (單幅影像) 顯示，請觸碰顯示屏。

從快照擷取影像 (剪下被攝主體)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顯示快照 → MENU → 剪下被攝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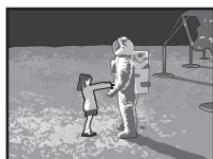
您可繪出被攝主體 (人物或物體) 的輪廓，將主體從快照中擷取出來，並插入其他快照。然後您可以將擷取的被攝主體插入另一張快照中。



擷取的被攝主體



其他快照



最終合成的影像

1. 觸碰想要使用的描繪工具，接著繪出想要擷取的被攝主體之外廓。

描繪工具	線條類型	說明
	細	繪製剪下被攝主體的線條。
	粗	
	—	消除繪製的線條。

- 在您想要擷取的影像區域周圍繪製邊框。邊框線條應該連續，也就是起點和終點都是同一點。

2. 觸碰“OK”。

這將使得繪製邊框的被攝主體所呈現的背景變成灰色。

3. 觸碰“”選擇擷取區域，然後觸碰“OK”。

剪下的被攝主體隨即顯示。

- 若要返回上一個畫面，請觸碰畫面右上角的“”圖示。



擷取的被攝主體畫面



擷取被攝主體後的原始影像

4. 確定按照您所需的方式擷取影像的一部分之後，觸碰“OK”。

這將儲存擷取的影像。

註

- 您無法擷取已經擷取的被攝主體。嘗試這麼做將造成錯誤。

將被攝主體插入另一張快照，或是添加一個內置相框至快照中 (貼上被攝主體)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貼上被攝主體

您可以添加相機的內置字元或相框至快照中，或使用“剪下被攝主體”（第78頁）建立的字元插入快照。

- 只有滿足下列條件的影像才能用於背景影像。
 - 它必須是本相機所拍攝的快照，或傳送到本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
 - 它必須是寬高比為4:3的影像。

1. 觸碰“<”或“>”，或往左右拖曳，捲動整張影像。選擇用作為背景的背景影像，然後觸碰“OK”。
2. 觸碰“<”或“>”，或往左右拖曳，捲動整個被攝主體。選取要插入的被攝主體，然後觸碰“OK”。
3. 觸碰“+”（放大）和“-”（縮小），以調整被攝主體的大小。您也可以直接在畫面中拖曳被攝主體，以調整其位置。
4. 設定想要的被攝主體的大小與位置後，請觸碰“OK”。



如此即會將主體插入背景影像中。

註

- 執行刪除或格式化操作將會刪除內置被攝主體。

防止刪除檔案 (保護)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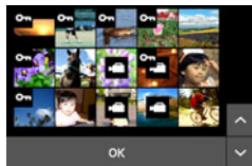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保護

您可以保護影像,以防遭到刪除。

- 受保護的影像將由 “” 表示。



所有檔案:開	保護所有檔案。
所有檔案:關	解除所有檔案的保護。
選擇	<p>保護及解除保護特定的檔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觸碰 “^” 或 “v” 或往上下拖曳,以顯示您要保護的影像。觸碰要保護的影像,影像上將出現 “”。 <p>您可以視需要多次重複步驟①與②來選擇多幅影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觸碰 “OK”。 <p>若要解除影像的保護,請在上述步驟②中觸碰它,以移除 “”。</p>



重要!

- 請注意,即使檔案受到保護,進行格式化操作時,該檔案也會被刪除(第111頁)。

旋轉影像 (旋轉)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旋轉

1. 觸碰“<”或“>”或往上下拖曳，以顯示您要旋轉的影像。

2. 觸碰“旋轉”。

即可將影像向左旋轉90度。

3. 獲得所需的影像方向後，觸碰“<”。

註

- 不支援全景影像的旋轉。
- 請注意，本操作實際上並未更改影像資料。而只是改變了影像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
- 縮放過或受保護的影像無法旋轉。

改變快照尺寸 (尺寸變更)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尺寸變更

您可以減小快照的尺寸並將該結果另存為不同的快照。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您可將影像變更為三種尺寸之一：5M、3M、VGA。

1. 觸碰“<”或“>”或左右拖曳，以顯示您要尺寸變更的影像。

2. 觸碰尺寸。

這會將影像調整至選定的尺寸，並將結果另存為新照片。

註

- 更改寬高比為3:2快照的尺寸時，影像會變為4:3，且左右兩側會被切除。
- 快照尺寸變更後版本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剪修快照 (裁剪)

步驟

進入顯示方式 → MENU → 裁剪

您可以剪修快照以裁剪掉多餘的部分，並將結果保存為另外的檔案。原來的快照也會保留。

1. 觸碰 “<” 或 “>” 或左右拖曳，以顯示您要裁剪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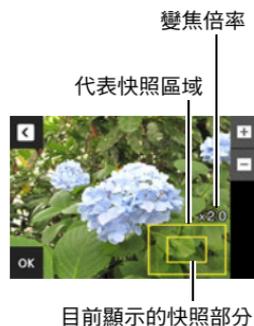
2. 觸碰 “OK” 。

3. 拖曳影像，直到顯示您想要保留的部分。

- 若要放大影像，請觸碰 “+”，或用拇指和食指觸碰顯示屏然後將兩根手指往不同方向張開。若要縮小影像，請觸碰 “-” 或用拇指和食指觸碰顯示屏，然後將兩根手指相互合攏。

4. 觸碰 “OK” 。

將會裁剪影像，只保留顯示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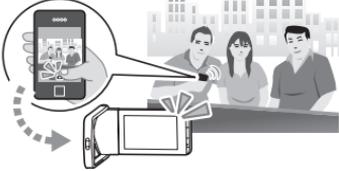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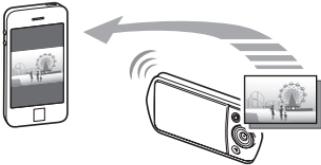
註

- 剪修3:2後的影像會使影像寬高比變為4:3。
- 剪修影像的拍攝日期與原快照的拍攝日期相同。

建立無線LAN連線

無線LAN功能

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無線LAN連線之後，即可使用以下功能。

透過此功能：	您可以進行下列操作：	參考頁：
遙控拍攝* 	利用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進行拍攝。	86
快速傳送* 	將剛才使用相機拍攝的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將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便可上傳至社交網絡服務。	88
傳送至手機* 	將使用相機拍攝的快照和動畫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將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便可上傳至社交網絡服務。	90
在手機上檢視 	使用智慧型手機或電腦檢視並下載相機記憶體中儲存的快照和動畫。	92

* 智慧型手機需安裝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重要！

- 請勿在飛機上或禁止使用無線LAN功能之處使用該功能。

註

- 請注意，使用無線LAN功能所消耗的電量高於一般使用情況。開始無線LAN操作之前，請確保相機電池電量充足。
- 操作範圍視當地通訊環境以及相機連接的智慧型手機類型而定。

建立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之間的連線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EXILIM Remote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之後，便能使用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並將相機所拍攝的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如需安裝與操作EXILIM Remote的資訊，請參閱用戶說明書，或造訪Exilim Remote官方網站 (<http://www.exilim.com/app/>)。請注意，Exilim Remote網站可能無法提供特定語言的版本。如果找不到所需語言版本的Exilim Remote網站，請使用其他語言的版本。

■ 應用程式操作保證

不保證能夠在任何特定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操作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 Android終端裝置 (支援版本:Android 2.3.3到4.3)

1. 開啟“Google Play”。
2. 在搜尋欄位輸入“EXILIM Remote”。
3. 安裝EXILIM Remote。

■ iPhone (支援版本:iOS 5.1到7.0)

1. 開啟“App Store”。
2. 在搜尋欄位輸入“EXILIM Remote”。
3. 安裝EXILIM Remote。

設定無線LAN設定

請遵照以下步驟，以初次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無線LAN連線。只有初次連線時需要執行此操作。

1. 在相機上，進入拍攝方式，然後觸碰“”（遙控拍攝）圖示。

- 如果“”（遙控拍攝）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如此可啟用與智慧型手機的連線，而相機將顯示SSID和密碼的輸入畫面。



2. 請在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輸入相機的SSID和密碼。

相機顯示屏出現“啟動手機應用程式。”訊息時，即代表智慧型手機已建立與相機之間的無線連線。

- 若要解除無線連線，請觸碰“取消”。
- 建立無線LAN連線的步驟視您使用的智慧型手機類型而定。有關建立無線LAN連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智慧型手機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使用智慧型手機作為相機遙控器（遙控拍攝）

您可藉此功能使用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以拍攝快照或動畫。您也可執行遙控縮放、自拍定時器及其他操作。

1. 在相機上，進入拍攝方式，然後觸碰“”（遙控拍攝）圖示。

- 如果“”（遙控拍攝）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2.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將會建立智慧型手機與相機的連線。

- 相機與智慧型手機建立連線約60秒後，相機顯示屏會呈現空白，並且背面指示燈會亮綠燈。
- 如果相機顯示屏依然顯示“讓手機連線至下列存取點。”訊息，請變更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選擇相機作為連線對象（第86頁）。

3. 拍攝時以智慧型手機的螢幕上的影像進行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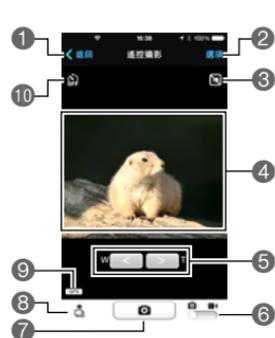
- 遙控拍攝使用完畢後，請觸碰相機的“退出”，或退出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

重要！

- 以遙控拍攝功能拍攝快照時，將自動選擇專業進階自動作為拍攝方式。您無法以BEST SHOT或其他拍攝方式進行拍攝。
- 使用遙控拍攝時，動畫畫質固定為STD (640×480)。

■ 以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

EXILIM Remote可支援下列的遙控拍攝操作。本說明書以使用iPhone時顯示的畫面說明EXILIM Remote操作方式。部分操作方式可能會因智慧型手機類型而異。



- 退出遙控拍攝。
- 用以設定快照拍攝的自拍定時器和LED燈設定。
遙控拍攝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間為10秒(固定)。
- 顯示目前的LED燈設定。
- 顯示相機鏡頭所擷取的影像。
- 執行縮放操作。
- 在快照與動畫拍攝之間切換。
- 拍攝快照或開始拍攝動畫。
- 將拍攝的快照即時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顯示位置資訊設定。
- 顯示目前的自拍定時器設定。

位置資訊

可以使用 ⑨ 將位置資訊發送到智慧型手機的同時添加到使用遙控拍攝的快照中。若使用Android終端裝置，請在遙控拍攝畫面選擇 ② “選項”。若使用iPhone，請執行以下操作：“設定” → “隱私” → “位置服務”。

重要！

- 啟用位置服務後，快照資料便會加入拍攝日期、位置資訊及其他個人身分資訊。在網路服務或各種平台分享或發佈此類影像時請務必謹慎。

將拍攝的快照即時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快速傳送)

您可使用快速傳送將相機拍攝的快照即時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將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便可上傳至社交網絡服務。

- 請注意，若拍攝快照後執行以下任一項操作，便無法使用快速傳送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從拍攝方式退出到顯示方式，或關閉相機電源
 - 重設相機 (第111頁) 或將相機記憶體格式化 (第111頁)
 - 選擇遙控拍攝
 - 執行動畫拍攝操作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EXILIM Remote。在隨後出現畫面的右上角，觸碰“設定”。

2. 若您要在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再上傳至社交網路服務，請將“傳送至SNS”開啟。否則會關閉此功能。

3. 在相機上，進入拍攝方式並拍攝快照。

4. 觸碰“” (快速傳送) 圖示。

5. 觸碰“傳送”。

6.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如此即可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連線，並將拍攝的快照即時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如果相機顯示屏依然顯示“讓手機連線至下列存取點。”訊息，請變更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選擇相機作為連線對象 (第86頁)。



7. 影像傳送完畢後，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若在此程序步驟2的“傳送至SNS”中選擇開啟：

當相機完成影像傳輸後，智慧型手機的畫面上將會出現將影像上傳至社交網路服務的畫面。此時，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無線LAN連線將會中斷。請在社交網路服務上傳畫面中，選擇欲將影像上傳的服務。

若在此程序步驟2的“傳送至SNS”中選擇關閉：

影像傳送完畢後，請輕觸智慧型手機上的“OK”。傳送作業完成後，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連線將自動終止。

註

- 您可使用“傳送前調整大小”（第92頁）指定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影像尺寸。
- 快照傳送完畢後，可使用以下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加以檢視。
 - iPhone：相機膠卷
 - Android終端裝置：圖片庫或其他相片瀏覽應用程式

將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或動畫檔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送至手機)

您可選擇相機記憶體中的一或多個快照和／或動畫檔案，將檔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最多可選擇100個檔案，單次傳送總共不得超過500MB。將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便可上傳至社交網絡服務。

1.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EXILIM Remote。在隨後出現畫面的右上角，觸碰“設定”。

2. 若您要在影像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後再上傳至社交網路服務，請將“傳送至SNS”開啟。否則會關閉此功能。

3. 在相機上，觸碰“▶”（顯示）進入顯示方式。

4. 觸碰“📷”（影像傳送）圖示。

- 如果“📷”（影像傳送）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5. 觸碰“📱”（傳送至手機）。

6. 觸碰欲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檔案之影像。

觸碰檔案的影像後，其核取方塊會變成選取狀態。

7. 選取欲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所有檔案影像後，請觸碰“OK”。

8.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

如此即可建立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連線，並將檔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如果相機顯示屏依然顯示“讓手機連線至下列存取點。”訊息，請變更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選擇相機作為連線對象（第86頁）。



9. 影像傳送完畢後，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若在此程序步驟2的“傳送至SNS”中選擇開啟：

當相機完成影像傳輸後，智慧型手機的畫面上將會出現將影像上傳至社交網路服務的畫面。此時，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無線LAN連線將會中斷。請在社交網路服務上傳畫面中，選擇欲將影像上傳的服務。

若在此程序步驟2的“傳送至SNS”中選擇關閉：

影像傳送完畢後，請輕觸智慧型手機上的“OK”。傳送作業完成後，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的連線將自動終止。



重要！

- 某些智慧型手機型號可能不能播放動畫檔案。
- 依據智慧型手機型號、作業系統版本和／或剩餘存儲空間而定，可能造成動畫或快照存儲失敗。傳送作業完成后，執行智慧型手機上的必須操作為確保動畫或快照正確保存。
- 檢視Android終端裝置上所接收的動畫：
請注意，圖片庫（Gallery）不會顯示動畫。動畫儲存於名為“EXILIM Remote”的資料夾中。播放動畫需要使用另外的動畫播放器（檔案副檔名為 MOV 的檔案）。視動畫播放器而定，您可能無法播放動畫和／或音頻。

註

- 您可使用“傳送前調整大小”（第92頁）指定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快照尺寸。
- 快照傳送完畢後，可使用以下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加以檢視。
 - iPhone：相機膠卷
 - Android終端裝置：圖片庫或其他相片瀏覽應用程式

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前變更快照尺寸 (傳送前調整大小)

步驟

MENU → 設置 → 傳送前調整大小

使用“快速傳送”、“遙控拍攝”或“傳送至手機”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前，可利用此功能變更快照的尺寸。

3M	影像傳送前，尺寸將轉換成3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原始影像尺寸為3M或以下，則傳送時不會變更其尺寸。
關	以原本拍攝時的尺寸傳送影像。

在智慧型手機上檢視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和動畫 (在手機上檢視)

透過此功能，您最多可在八台智慧型手機和／或電腦上存取相機記憶體中的快照和動畫，供您觀看和下載。智慧型手機無需安裝EXILIM Remote應用程式，即可利用此功能存取相機影像。

1. 在相機上，觸碰“” (顯示) 進入顯示方式。

2. 觸碰“” (影像傳送) 圖示。

- 如果“” (影像傳送) 圖示並未顯示在顯示屏上，請觸碰標籤來顯示它。

3. 觸碰“” (在手機上檢視)。

此舉可建立智慧型手機與相機的連線，並顯示URL。

- 如果相機顯示屏依然顯示“讓手機連線至下列存取點。”訊息，請變更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選擇相機作為連線對象 (第86頁)。
- 大約60秒後，相機顯示屏會呈現空白。觸碰顯示屏即可再次顯示影像。

4.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瀏覽器應用程式。

- 瀏覽器將自動存取此程序步驟3中相機所顯示的URL，接著會顯示相機記憶體所儲存的影像。
- 若並未自動顯示相機影像，請將URL手動輸入至瀏覽器。
- 若要退出無線LAN功能，請觸碰相機顯示屏的“退出”。



重要！

- 某些智慧型手機型號可能不能播放動畫檔案。

註

- 您也可在相機與電腦之間建立無線LAN連線，藉此檢視相機記憶體中的影像。

列印

專業列印公司

您可將含有要列印影像的記憶卡送到專業的列印服務公司為您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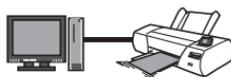
在家用印表機上列印

您可使用配有記憶卡插槽的印表機，直接從記憶卡列印影像。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用電腦列印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後，用市售的軟體進行列印。



用電腦列印

您可以使用各種不同方式列印電腦上儲存的影像。本節顯示其中一種標準列印範例。

■ 在Windows電腦上列印

1. 遵循“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第97頁）的步驟，來儲存您要列印的影像，然後將影像顯示在您的電腦螢幕上。

2.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檔案”，然後按一下“列印”。

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列印”，然後按一下“列印”。

3. 設定所需列印設定，然後列印。

Windows XP用戶：按照顯示的列印精靈上的指示進行設定，然後列印。

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用戶：設定列印設定，然後按一下“列印”。

■ 在Macintosh上列印

1. 遵循“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第100頁)的步驟,來儲存您要列印的影像,然後將影像顯示在您的Macintosh螢幕上。

2. 按一下“檔案”,然後按一下“列印”。

3. 設定列印設定,然後按一下“列印”。
即會列印所選影像。

與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可配合電腦使用的功能...

當相機與電腦連接時，您可執行下列操作。

在電腦上保存影像 並在電腦上檢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手動保存並檢視影像（USB連線）（第97、100頁）。
播放及編輯動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可播放動畫（第99、102頁）。• 若要編輯動畫，請視需要使用市售軟體。

您需執行的步驟與Windows和Macintosh不同。

- Windows用戶可參閱第96頁“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 Macintosh用戶可參閱第100頁“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與Windows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所需軟體：	參考頁：
在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Windows 8、 Windows 7、 Windows Vista、 Windows XP (SP3)	不需安裝。	97
播放動畫	Windows 8、 Windows 7、 Windows Vista、 Windows XP (SP3)	QuickTime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您要使用QuickTime 7，需要從網路上下載。	99

在電腦上檢視和儲存影像

您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來檢視和儲存影像（快照和動畫檔案）。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

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重要！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接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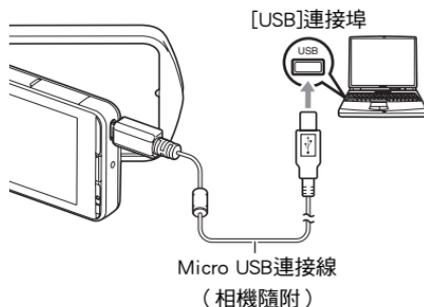
註

- 您也可以使用電腦的記憶卡插槽（若有）或市售的讀卡機，直接存取相機記憶卡中的影像檔案。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腦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儲存檔案

1.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 Micro USB 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關於連接到相機的詳情及連接時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23頁。



2. 按[] (電源) 開啟相機電源。

開啟相機時，檢查確認背面指示燈的顏色由紅色變為綠色或橙色（第24頁）。

- 當您第一次使用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電腦可能會顯示錯誤訊息。如果發生此情形，請中斷連線，然後重新連接USB連接線。

3. Windows 8用戶：按一下“桌面”，然後按一下“Explorer”。

Windows 7、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電腦”。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電腦”。

4. 按兩下“卸除式磁碟”。

- 您的電腦會將裝在相機中的記憶卡（如果沒有記憶卡，則為內置記憶體）識別為卸除式磁碟。

5. 在“DCIM”資料夾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6. 在顯示的捷徑選單上按一下“複製”。

7. Windows 8用戶：按一下“文件”。

Windows 7、Windows Vista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文件”。

Windows XP用戶：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我的文件”。

- 如果“文件”（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或“我的文件”（Windows XP）中已經有一個“DCIM”資料夾，下一個步驟將會覆寫它。如果您要保留現有“DCIM”資料夾，您需要在執行下一步驟之前，變更其名稱或將其移動到其他位置。

8. Windows 8用戶：在“文件”選單上，按一下“首頁”然後按“貼上”。

Windows 7用戶：在“文件”“組合管理”選單中，選擇“貼上”。

Windows Vista用戶：在“文件”“編輯”選單中，選擇“貼上”。

Windows XP用戶：在“我的文件”“編輯”選單中，選擇“貼上”。

如此即會將“DCIM”資料夾（及所包含的所有影像檔案）貼到您的“文件”（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或“我的文件”（Windows XP）資料夾內。現在，您的電腦上有一份相機記憶體中檔案的副本。

9. 複製影像完成後，將相機連線從電腦上拔除。

在相機上，按下[]（電源）關閉相機電源。進行檢查，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或呈紅色亮起後，將USB連接線拔除。

■ 檢視您複製到電腦的影像

1. 按兩下拷貝的“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2.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3.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04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播放動畫

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某些作業系統可能無法播放動畫。如果發生這種情形，您需要另外安裝適用軟體。

- 如果您無法播放動畫，請前往以下URL下載QuickTime 7並將其安裝到電腦上。
<http://www.apple.com/quicktime/>

■ 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Windows XP (SP3)

CPU：影像像質“Full HD”、“HD”：

Core 2 Duo 3.0GHz或更高

影像像質“HS240”：

Pentium 4 2.0GHz或更高

所需軟體：QuickTime 7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電腦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 部分電腦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結束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並且停止常駐應用程式。

與Macintosh電腦搭配使用相機

要進行此操作時：	作業系統版本	所需軟體：	參考頁：
在Macintosh電腦上手動保存影像並在電腦上檢視	OS X	不需安裝。	100
自動在Macintosh電腦上保存／管理影像	OS X	某些Macintosh產品中隨附的iPhoto。	—
播放動畫	OS X	使用作業系統中隨附的QuickTime。	102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並儲存檔案

切勿使用電腦對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任何影像檔案進行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

否則會導致相機的影像管理資料出現問題，從而無法在相機上播放影像並嚴重影響剩餘儲存量。需要修改、刪除、移動或重新命名影像時，只能對電腦上儲存的影像進行此類操作。

重要！

- 查看或儲存影像時，切勿拔除USB連接線或操作相機。否則會導致資料受損。
- 本相機不支援Mac OS X 10.0。僅支援Mac OS 10.1、10.2、10.3、10.4、10.5、10.6、10.7和10.8（使用OS標準USB驅動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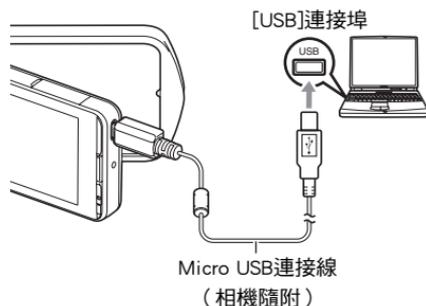
註

- 您也可以使用電腦的記憶卡插槽（若有）或市售的讀卡機，直接存取相機記憶卡中的影像檔案。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腦隨附的用戶說明文件。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儲存檔案

1. 關閉相機電源，然後將相機隨附的 Micro USB 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 Macintosh 電腦。

- 關於連接到相機的詳情及連接時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23頁。



2. 按[⏻] (電源) 開啟相機電源。

- 開啟相機時，檢查確認背面指示燈的顏色由紅色變為綠色或橙色（第24頁）。在此方式中，Macintosh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磁碟機。是否出現磁碟圖示取決於所用的Mac OS版本。
- 當您第一次使用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Macintosh電腦時，電腦可能會顯示錯誤訊息。如果發生此情形，請中斷連線，然後重新連接USB連接線。

3.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相機背面指示燈此時會亮綠燈。在此方式中，Macintosh電腦會將相機中裝入的記憶卡（或在未裝入記憶卡時的相機的內置記憶體）識別為磁碟機。是否出現磁碟圖示取決於所用的Mac OS版本。

4. 將“DCIM”資料夾拖到您要複製的資料夾。

5. 複製操作完成後，將磁碟圖示拖曳至垃圾桶。

6. 將相機與電腦的連線切斷。

在相機上，按下[⏻] (電源) 關閉相機電源。進行檢查，確定背面指示燈熄滅或呈紅色亮起後，將USB連接線拔除。

■ 檢視複製的影像

1. 按兩下相機的磁碟機圖示。

2. 按兩下“DCIM”資料夾將其打開。

3. 按兩下包含所要檢視影像的資料夾。

4. 按兩下所要檢視的影像檔案。
 - 關於檔案名稱的資訊，請參閱第104頁的“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
 - 在相機上旋轉過的影像會以其原來（未旋轉）的方向顯示在Macintosh電腦螢幕上。

■ 播放動畫

您可以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QuickTime在Macintosh電腦上播放動畫。要播放動畫，請先將動畫複製到電腦上，然後再按兩下動畫檔案。

■ 動畫播放的最低電腦系統需求

要在電腦上播放本相機拍攝的動畫，須具備下述最低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影像像質“Full HD”：Mac OS X 10.4.11或更高

影像像質“HD”、“HS240”：Mac OS X 10.3.9或更高

所需軟體：QuickTime 7或更高

- 以上是推薦的系統環境。使用上述環境之一並不能保證可以正常操作。
- 某些設定以及其他安裝的軟體可能會影響動畫的正常播放。

■ 動畫播放注意事項

部分Macintosh型號電腦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動畫。碰到問題時，請嘗試以下方法。

- 將QuickTime升級至最新版本。
- 關閉其他正在執行的應用程式。

★ 重要！

- 播放動畫前，請先將動畫資料存至Macintosh電腦硬碟中。透過網路、記憶卡等方式存取資料可能會無法正確播放動畫。

檔案和資料夾

每次您拍攝快照、錄製動畫或執行任何其他儲存資料的操作時，相機便會建立檔案。將檔案儲存至資料夾時，會將檔案進行分類。每一檔案及資料夾皆有其唯一名稱。

- 關於如何在記憶體內管理資料夾的詳情，請參閱“記憶體的資料夾結構”（第104頁）。

容許的名稱和最大數量	範例
檔案	
每個資料夾最多可包含9999個檔案，名稱由CIMG0001到CIMG9999。檔案名稱的副檔名取決於檔案種類。	第26個檔案的名稱： CIMG0026.JPG 副檔名 序號（4位數）
資料夾	
資料夾從100CASIO到999CASIO命名。最多可儲存900個資料夾。	第100個資料夾的名稱： 100CASIO 序號（3位數）

- 您可以在電腦上檢視資料夾和檔案名稱。關於檔案名稱在相機顯示屏上的顯示方式的詳情，請參閱第10頁。
- 容許的資料夾和檔案的總數量取決於影像尺寸和像質，以及用於儲存檔案的記憶卡容量。

記憶卡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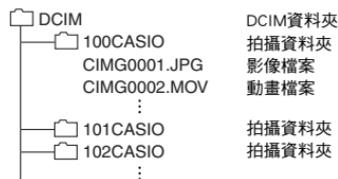
本相機按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儲存您拍攝的影像。

■ 關於DCF

DCF相容影像支援下列操作。但是請注意，CASIO不保證這些操作的效能。

- 將本相機的DCF相容影像傳輸至其他製造商的相機並加以檢視。
- 使用其他製造商的印表機列印本相機的DCF相容影像。
- 將其他廠牌相機的DCF相容影像傳輸至本相機並加以檢視。

■ 記憶體的资料夾結構



■ 支援的影像檔案

- 本相機拍攝的影像檔案
- DCF相容影像檔案

即使某個影像是DCF相容影像，本相機仍可能無法播放該影像。顯示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時，該影像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出現在相機的顯示屏上。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資料處理注意事項

- 將記憶體內容複製至您的電腦時，您應複製DCIM資料夾及其所有內容。將DCIM資料夾複製到電腦後，最好將其名稱改某個日期或類似名稱，以便追蹤多個DCIM資料夾。但如您稍後決定要將DCIM資料夾移回至相機時，請務必將其名稱重新改回DCIM。相機設計上僅能識別名稱為DCIM的根檔案。請注意，相機也無法識別DCIM資料夾內的資料夾，除非資料夾的名稱與您將資料夾從相機複製到電腦時的原來名稱相同。
- 資料夾和檔案必須按照第104頁上所示的“記憶體的资料夾結構”進行儲存，以便於相機可以識別資料夾和檔案。

其他設定 (設置)

此節說明可在拍攝方式及顯示方式中，設定各項設定以及執行其他作業的選單項目。

關於選單操作的資訊，請參閱第57頁。

調整顯示屏亮度 (畫面)

步驟

MENU → 設置 → 畫面

您可以使用以下步驟來變更顯示屏的亮度。

自動	使用此設定時，相機會偵測可用的光線量並自動調整顯示屏的亮度。
+2	亮度大於+1，更容易看清畫面。本設定會消耗更多電力。
+1	適合室外使用等情況的亮度設定。亮度比0要高。
0	適合室內使用等一般顯示屏亮度。
-1	適合於在較暗環境下可以檢視的顯示屏亮度，以免影響周圍的人。

自動將顯示屏內容轉向以配合相機方向 (自動旋轉)

步驟

MENU → 設置 → 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選擇“開”時，圖示與顯示屏影像會自動轉向，以配合相機的方向。

將快照傳送至智慧型手機前變更快照尺寸 (傳送前調整大小)

步驟

MENU → 設置 → 傳送前調整大小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92頁。

進行相機的音效設定 (操作音)

步驟

MENU → 設置 → 操作音

起動音		切換操作音開啟或關閉。
半按快門		
快門		
操作音		
音量	操作音量	指定聲音音量。此音量設定也會在視頻輸出時使用 (從HDMI連接埠) (第73頁)。
	播放音量	指定動畫輸出的音量。此音量設定也會在視頻輸出時使用 (從HDMI連接埠) (第73頁)。
	擺姿勢音量	指定擺姿勢拍攝語音導引的音量。即便選擇將“快門”操作音設定“關”，語音指引仍會根據此設定輸出。

- 將音量設為0時輸出會變靜音。

時間印快照 (時間印)

步驟

MENU → 設置 → 時間印

您可將相機設定成在快照右下角只戳記拍攝日期，或戳記日期與時間。

- 一旦在快照中標記日期與時間資訊，便無法編輯或刪除。

範例：2015年7月10日，下午1:25分

日期	2015/7/10
日期+時間	2015/7/10 1:25pm
關	無日期和/或時間印

- 即使不使用時間印來標示日期和/或時間，也可以在以後使用某些列印應用程式加以打印。
- 相機會依照日期和時間設定 (第108頁) 以及顯示樣式設定 (第108頁) 標示時間印。

進行世界時間設定 (世界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 → 世界時間

設定旅行的目的地

在您外出旅行時或在類似情況下，您可以用世界時間畫面檢視與您本地城市不同時區的目前時間。世界時間可以顯示全球32個時區162個城市的目前時間。

1. 觸碰“旅行地”。

- 要更改您平常使用相機所在的地理區域及城市，請選擇“本地”。

2. 觸碰“城市”。

- 要指定旅行地城市的夏令時，請選擇“夏令時”，然後選擇“開”設定（在夏季，某些地區採用夏令時將當前時間設定提前一小時）。

3. 往上下拖曳來顯示旅行地城市區域，然後觸碰“OK”。

4. 往上及往下拖曳直到您找到想要的城市為止，然後觸碰來選擇它。

重要！

- 在繼續世界時間設定之前，請確定本地城市設定就是您所在地區或通常使用相機的地點。如果不是，請在步驟1的畫面上選擇“本地”，並根據需要設定本地城市、日期及時間設定（第108頁）。

選擇時間顯示

遵循此步驟來指定相機顯示的本地城市及旅行地時間。

1. 觸碰“顯示時間”。

2. 觸碰“本地”或“旅行地”。

即會設定您在上一步中觸碰之位置的時間設定。

設定相機時鐘 (調節時間)

步驟

MENU → 設置 → 調節時間

1. 觸碰想要變更的值 (年、月、日、小時、分鐘)。

2. 觸碰“▲”或“▼”來變更目前選擇的值。

- 您可指定2001至2049之間的任一日期。
- 設定時間日期前請選擇您的本地城市 (第107頁)。
如果您的本地城市選擇錯誤, 世界各都市的時間及日期也將隨之錯誤 (第107頁)。
- 若要切換12小時與24小時制格式, 請觸碰12/24小時切換圖示。
- 觸碰並按住“▲”或“▼”可以快速捲動。



12/24小時切換圖示

3. 觸碰“OK”。

指定日期樣式 (日期樣式)

步驟

MENU → 設置 → 日期樣式

您可以選擇三種不同的日期樣式。

範例: 2015年7月10日

年/月/日	15/7/10
日/月/年	10/7/15
月/日/年	7/10/15

指定顯示語言 (Language)

步驟

MENU → 設置 → Language

■ 指定所需的顯示語言

1. 在選單畫面上，觸碰“設置”。
2. 觸碰“Language”。
3. 往上及往下拖曳，直到您找到想要的語言為止，然後觸碰來選擇它。



- 在部分地區銷售的相機機型可能不提供選擇顯示語言功能。

選擇HDMI端子輸出方式 (HDMI)

步驟

MENU → 設置 → HDMI

當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至電視機時，使用此設定可選擇數位信號格式。

自動	此設定將使格式依照連接的電視機來自動變更。通常，您應該使用此方式。
1080i	1080i格式輸出*
480p	480p格式輸出
576p	576p格式輸出

* 1080i相當於1080 60i，但不是1080 50i。因此，當輸出至在不支援1080i 60i的PAL接收區中的數位電視機時，所需的輸出方式可以為576p。當您位於PAL接收區中且沒有自動顯示任何內容時，請將設定變更為576p。

- 當選擇“自動”作為輸出方式時，如果未顯示影像，請嘗試將此設定變更為其他內容。

變更無線LAN連線的相機密碼 (WLAN密碼)

步驟

MENU → 設置 → WLAN密碼

遵照以下步驟可變更在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之間建立無線LAN連線時所採用的密碼。

1. 觸碰想要變更的密碼數字。
2. 觸碰“▲”及“▼”變更目前選擇的數字。
3. 決定密碼後，觸碰“OK”。

註

- 請注意，變更相機的無線LAN密碼後，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也必須一併變更。
 - iPhone：
輕觸Wi-Fi設定顯示的相機SSID欄位的右箭頭，以刪除網路設定。刪除完畢後，再次選取相機SSID並輸入新的密碼。
 - Android終端裝置：
觸碰Wi-Fi設定顯示的相機SSID欄位，並選擇遺忘。再次選擇相機SSID並輸入新的密碼。

顯示開機啟動畫面 (啟動畫面)

步驟

MENU → 設置 → 啟動畫面

若在啟動選擇“開”，則每當相機開機，顯示屏都會顯示內置的啟動畫面。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

步驟

MENU → 設置 → 格式化

如果相機上有裝記憶卡，此操作便會將記憶卡格式化。如果沒有裝記憶卡，便會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 格式化操作將刪除所有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內容。格式化無法復原。進行格式化前請確定您不需要目前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內的資料。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會刪除其中儲存的所有受保護影像。
- 開始格式化操作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並請確定電量不會太低。如果在進行格式化時相機電量耗盡，則可能無法正確進行格式化操作，相機也可能會停止正常運作。

將相機重設為原廠預置值 (重設)

步驟

MENU → 設置 → 重設

關於相機原廠預置設定的詳情，請參閱第127頁。

下列設定不會重設。

世界時間設定、時鐘設定、日期樣式、螢幕語言、WLAN密碼

安全注意事項



危險

此符號表示資訊為，如果忽略或錯誤使用，會有死亡或重傷的危險。



警告

此指示規定忽略此指示而不當操作本產品可能造成死亡或重傷的事項。



注意

此指示規定忽略此指示而不當操作本產品可能造成傷害的事項。

符號範例



此斜線圓圈 (⊘) 表示禁止指示的動作。嚴禁此符號內或周圍指示的事項。(左側範例指示禁止拆解。)



黑點 (●) 表示必須執行指示的動作。此符號內指示的事項必須確實執行。(左側範例指示必須從插座拔下電源插頭。)



危險

■ 充電電池

- 若要對電池充電時，請只使用本說明書中所介紹的方法。嘗試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方式來對電池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請勿使電池接觸或浸入淡水或海水中。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及使用壽命減短。
- 該電池是CASIO數位相機的專用電池。用於任何其他設備會導致電池損壞，或降低電池的性能和使用壽命。



 危險

- 如不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切勿在火源附近使用或存放電池。 
 - 電池切勿接近熱源或火源。
 - 充電時請確定電池的方向是否正確。
 - 切勿將電池與導電物體（項鍊、鉛筆芯等）一起攜帶或存放。
 - 切勿拆解電池、用針戳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用錘子敲打、用腳踩等），也不可焊接電池。切勿將電池放置在微波爐、除濕機、高壓設備等裝置內。
 - 切勿取下電池的外部標籤。
- 如果電池在使用、充電或存放期間出現漏電、異味、發熱、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狀況，請立即從相機中取出電池，並使其遠離火源。另外，切勿在異常現象消失後使用受影響的電池。 
- 請勿在直射的陽光下、陽光下停泊的汽車內，或容易產生高溫的地方，使用或放置電池。否則會損壞電池，造成電池性能下降及使用壽命減短。另外，這些狀況會造成電池膨脹到無法取出的程度。 
- 電池液會損害您的眼睛。如果電池液不慎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然後洽詢醫生。 



警告

■ 冒煙、異味、過熱以及其他異常狀況

- 在相機冒煙、發出異味或出現過熱現象時仍繼續使用，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 1. 關閉相機電源。
- 2. 若使用USB-AC變壓器來為相機供電，請將變壓器從電源插座上拔起電源插頭。另外，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時，需特別留意以避免燙傷。
- 3. 請與您的零售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遠離火源

- 相機切勿接近火源，否則可能導致相機爆炸或造成火災和身體傷害的危險。

■ 避免在移動狀態下使用

- 駕駛汽車或其他車輛時，或在行走過程中，切勿使用相機拍攝或播放影像。在移動狀態下觀看顯示屏會造成嚴重事故。

■ LED燈

- 切勿使用LED燈照向機動車輛的駕駛。否則會影響駕駛人員的視力，導致交通事故。

■ USB-AC變壓器

- 誤用USB-AC變壓器會導致火災或觸電。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務必使用指定的USB-AC變壓器。
- 切勿將USB-AC變壓器搭配其他設備使用。
- 請使用與USB-AC變壓器所指定的電源相符的電源插座。
- 切勿將USB-AC變壓器或電源線插入與其他設備共用的牆壁插座，或將其插入共用的延長線。
- 切勿將USB-AC變壓器放在火爐或其他加熱裝置附近。
- 誤用USB-AC變壓器會造成變壓器或電源線受損，而導致火災或觸電。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請勿以重物壓住USB-AC變壓器或將其放置在直接熱源。
- 切勿修改USB-AC變壓器、任意損壞或用力彎曲。
- 切勿扭曲或拉扯電源線。
- 使用時務必妥善放置電源線，以免踐踏。



警告

- 請勿以濕手接觸電源插頭。否則會導致觸電。
- 如果電源線或電源插頭受損，請與您的零售商或最鄰近的授權CASIO服務中心聯繫。
- 切勿在會有液體*噴濺之處使用USB-AC變壓器。液體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液體：水、運動飲料、海水、動物或寵物尿液等
- 切勿將花瓶或其他任何液體容器壓在USB-AC變壓器上。水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請勿在閃電暴風期間接觸相機或USB-AC變壓器。

若相機隨附電源線

- 相機隨附電源線的設計用途僅供在購買相機的國家使用。如果您要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請確定使用符合該國額定值及電源供應電壓的電源線。使用錯誤的電源線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外出前，務必從拔除插座上的USB-AC變壓器，並放置在沒有動物及寵物使用的物品之處。動物或寵物啃咬電源線會造成短路，而導致火災。

■ 水和異物

- 相機內進入水、其他液體或異物（尤其是金屬物體）會導致火災或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在雨天或下雪的天候、大海或其他液體附近，或在浴室內使用相機時，應特別小心。
- 1. 關閉相機電源。
- 2. 若使用USB-AC變壓器來為相機供電，請將變壓器從電源插座上拔起電源插頭。另外，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時，需特別留意以避免燙傷。
- 3. 請與您的零售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拆解和改裝

- 切勿以任何方式拆解和改裝相機。否則會導致觸電、燒傷以及其他身體傷害。請務必讓您的零售商或就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進行內部檢查、維護和修理工作。



警告

■ 掉落和粗暴處置

- 相機掉落或受到其他粗暴處置而受損後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和觸電。出現上述現象時，請立即執行下列步驟。
 1. 關閉相機電源。
 2. 若使用USB-AC變壓器來為相機供電，請將變壓器從電源插座上拔起電源插頭。另外，從相機中取出電池時，需特別留意以避免燙傷。
 3. 請與您的零售商或最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 記憶卡

- 記憶卡相當小，可能不慎被嬰兒及幼童吞食。請將記憶卡放在遠離嬰兒及幼童之處。若不慎吞食記憶卡，請立即就醫。

■ 開啟相機時的注意事項

- 相機長時間開啟期間請勿觸碰。相機在開啟後會變熱，長時間接觸會導致低溫灼傷。

■ 對其他數位裝置造成的干擾

- 使用本產品時，若發現其對其他裝置造成無線電干擾或其他問題，則請勿使用本產品的無線功能。使用無線功能可能會對其他裝置造成無線電干擾，或導致其他設備出現運作異常。
- 在醫療院所中或飛機上請遵守管理人員的指示。相機的無線功能所發出的電磁波及其他訊號可能會導致事故。
- 請勿在高精度數位裝置或使用微弱訊號的數位裝置附近使用相機的無線功能。否則可能會干擾上述裝置，使其無法正常運作，進而導致事故。
- 使用相機的無線功能時，切勿使相機靠近裝戴心律調節器的人士。相機發出的磁波可能會影響心律調節器與其他醫療設備。如發現任何異常，請立刻移開本產品，並聯絡醫生。
- 在擁擠的火車上或其他人潮眾多的場所，附近可能有裝戴心律調節器的人士，此時請關閉相機的無線功能或將相機關機。相機的無線功能所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心律調節器的正常運作。



注意

■ USB-AC變壓器

- 誤用USB-AC變壓器會導致火災或觸電。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切勿以被單、毛毯或其他遮蔽物覆蓋使用中的USB-AC變壓器或電源線，並且切勿在加熱器附近使用。這麼做會影響散熱，並造成周圍變熱。
 - 清潔電源線、USB-AC變壓器或USB連接線（尤其是插頭與插孔）時，切勿使用清潔劑。
 - 將電源插頭插入任一處牆壁插座。
 -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例如外出旅行，請拔除牆壁插座上的插頭。
 - 至少一年一次用布或吸塵器清理插頭插腳及周圍累積的任何灰塵。
 - （相機隨附電源線）拔除牆壁插座上的插頭時，切勿拉扯電源線。握緊插頭再拉出。



■ 充電電池

- 如果電池未在規定充電時間內正常完成充電，請停止充電並與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繼續充電會導致電池過熱、火災和爆炸。
- 使用電池或充電之前，請務必閱讀相機的用戶說明書。
- 將電池放在遠離嬰兒及幼童之處。在有嬰兒及幼童之處使用電池時，務必注意不讓嬰兒及幼童有機會取出相機的電池。
- 切勿將電池放在寵物使用的區域附近。寵物啃咬電池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裂等意外。
- 如果電池液不慎沾到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用清水沖洗。長時間接觸電池液會導致皮膚發炎症狀。



■ 連接

- 除指定用於本相機的設備外，切勿在接口上插入其他設備。連接非指定設備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 不穩固的位置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不自穩的表面上、高架等物品上面。否則會導致相機掉落，造成身體傷害。





注意

■ 應避免的位置

-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的位置。否則會導致火災和觸電。
 - 濕氣或灰塵含量過多的地方
 - 準備食物或油煙積聚的地方
 - 加熱器附近、加熱的毯子上、陽光直射的地方、停泊在陽光下關閉的車輛內、或其他受高溫影響的地方



■ 顯示屏

- 切勿強壓LCD板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否則會導致顯示板的玻璃破裂，並導致身體傷害。
- 如果顯示屏破裂，切勿碰觸屏內液體。否則會導致皮膚發炎。
- 如果顯示屏的液體進入口中，請立即漱口並洽詢醫生。
- 如果顯示屏的液體進入眼睛或接觸皮膚表面，請立即用清潔的自來水沖洗至少15分鐘，然後就醫。



■ 備份重要資料

- 請務必備份相機內的重要資料，將其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上。請注意，若發生相機故障或送修等情況，資料會被刪除。



■ 記憶體保護

- 更換電池時，請務必遵照相機隨附文檔的指示進行正確操作。電池更換不當會造成記憶體資料損壞或遺失。



■ LED燈

- LED燈朝向或過於靠近人臉時，請勿開啟攝影燈或使用其他發光功能。否則可能會導致暫時失明。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資料錯誤注意事項

本數位相機採用精密的數位元件製作而成。下列操作會導致相機記憶體中的資料毀損。

- 相機進行操作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關閉相機電源後於背面指示燈呈綠色閃爍時，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 資料傳輸中，拔除USB連接線
- 使用電池拍攝時，電池在充電後消耗電力速度很快
 - 使用電池拍攝時，電池在充電後消耗電力速度很快也可能導致相機故障。請立即更換電池。
- 其他不正常的操作

任何上述情況都會導致顯示屏上出現錯誤資訊（第133頁）。請按照出現的訊息指示進行操作。

■ 操作環境

- 操作溫度要求：0到40°C
- 作業溼度：10到85%（無結露）
-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下列任何位置。
 - 陽光直射或存在大量濕氣、灰塵或沙土的地方
 - 暖氣或冷氣裝置附近或溫度或濕度急遽變化的地方
 - 熱天機車內或受到強烈震動的地方

■ 結露

溫度發生急劇的極端變化時，如在寒冷的冬天將相機由室外移動到溫暖的房間內時，相機的內部和外部會形成水珠，這種現象被稱作“結露”，可能會造成故障。若要避免結露現象，請在移動時使用塑膠袋將相機妥善包裝好，然後待至塑膠袋內的空氣與外部空氣溫度一致，再從塑膠袋內取出相機並將電池蓋打開幾個小時。

■ 鏡頭

- 清潔鏡頭表面時，切勿用力過猛。否則會劃傷鏡頭表面，造成故障。
- 有時您可能會發現某些特定類型的影像出現一定程度的變形，如本來應比較直的線條略有彎曲。這是由鏡頭的特性造成的，並不代表相機故障。

■ 相機保養

- 請勿以手指碰觸鏡頭。鏡頭表面上的指印、灰塵和其他異物，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要清潔鏡頭或閃光燈窗口表面，請用吹風機吹掉灰塵或異物，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要清潔相機，請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老舊充電電池的操作注意事項

- 使用絕緣膠帶等物品隔離電池正負極。
- 請勿剝開電池外殼。
- 請勿嘗試拆解電池。

■ 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

相機的格式化和刪除功能並不會真正的刪除記憶卡中的檔案。原始的資料仍會保存在記憶卡上。請注意，記憶卡資料的刪除與否需由您自行決定。若要丟棄記憶卡或相機，或將其轉讓給他人時，可參照以下的建議步驟進行操作。

- 丟棄記憶卡時，可使用物理方式銷毀或使用市售刪除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轉讓記憶卡所有權給他人時，請使用市售軟體將資料完全刪除。
- 丟棄或轉讓相機所有權時，請使用格式化功能（第111頁）將內置記憶體中的資料完全刪除。

■ 使用無線LAN功能的注意事項

本產品運用無線資料通訊，可能會干擾鄰近的裝置，或受鄰近裝置所干擾。

無線電傳輸攔截

請注意，用以發送及接收資料的無線電波可能會遭第三方攔截。

未授權存取

若本產品遺失或遭竊，CASIO COMPUTER CO., LTD.對任何未授權存取和／或使用本產品配備的訪問點概不負責。

作為無線LAN裝置

請僅以本說明書所述用途使用本產品的無線LAN功能。若將本產品用於任何其他非預期用途而導致損害，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磁波、靜電荷及無線電干擾

請勿在微波爐附近，或任何會產生磁波、靜電荷及無線電干擾之處使用本產品。在特定環境下，無線電波接收效果可能會較差。

另請注意，若有其他裝置同樣使用本產品所用的2.4GHz頻段，則兩者的處理速度皆有可能減慢。

連線至公共LAN

本產品的無線LAN連線功能不支援公共無線LAN環境。

適用範圍

1)本相機的無線LAN功能適用於以下國家和地區。

香港、新加坡、泰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UAE)、巴拉圭、委內瑞拉、巴拿馬、德國、奧地利、法國、荷蘭、西班牙、義大利、瑞典、丹麥、斯洛伐克、波蘭、挪威

2)若要獲以下國家和地區之無線電法規批准使用無線LAN功能，則僅限於該特定國家和地區境內購買相機。

台灣、印尼、馬來西亞、南韓

■ 其他注意事項

本相機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代表故障。

■ 版權

根據版權法，除個人欣賞外，未經權利持有者的許可，禁止擅自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快照或動畫影像。在某些情況下，有些公共演出、展示、展覽等可能完全禁止拍攝，即使用於個人欣賞也不例外。不論此類檔案是通過自己購買還是免費獲得，未經版權持有者的許可，在網站、檔案共享站點或任何其他網際網路站上發布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散布此類檔案，均會受到版權法和國際公約的嚴格禁止。舉例而言，在網際網路上傳或散布貴用戶自行拍攝或記錄的電視節目、現場演唱會、音樂影像等影像可能會侵犯他人權利。請注意，如因本產品使用不當而侵犯他方版權或違反版權法，CASIO COMPUTER CO., LTD.概不負責。

本說明書使用的下列用語是其各自所有者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並未使用商標™及註冊商標®。

- micro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Microsoft、Windows、Windows Vista、Windows 7和Windows 8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QuickTime、iPhoto、iPhone是Apple Inc.的商標。
- HDMI、HDMI標誌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pp Store為Apple Inc.的服務商標。
- Android和Google Play是Google In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iOS是美國Cisco Systems, In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Wi-Fi是Wi-Fi Alliance的註冊商標。
- EXILIM和EXILIM Remote是CASIO COMPUTER CO., LTD.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本文提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是其各自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對於CASIO提供本產品所隨附的軟體，禁止一切未經授權的複製、配銷，以及出於商業目的的轉移行為。

OpenVG 1.1 Reference Implementation

Copyright (c) 2007 The Khronos Group Inc.

Permission is hereby granted, free of charge, to any person obtaining a copy of this software and /or associated documentation files (the "Materials "), to deal in the Materials without restriction,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the rights to use, copy, modify, merge, publish, distribute, sublicense, and/or sell copies of the Materials, and to permit persons to whom the Materials are furnished to do so,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and this permission notice shall be included in all copies or substantial portions of the Materials.

THE MATERIALS ARE PROVIDED "AS IS", WITHOUT WARRANTY OF ANY KIND, EXPRESS OR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ND NONINFRINGEMENT. IN NO EVENT SHALL THE AUTHORS OR COPYRIGHT HOLDERS BE LIABLE FOR ANY CLAIM, DAMAGES OR OTHER LIABILITY, WHETHER IN AN ACTION OF CONTRACT, TORT OR OTHERWISE, ARISING FROM, OUT OF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MATERIALS OR THE USE OR OTHER DEALINGS IN THE MATERIALS.

正在充電

■ 如果相機的背面指示燈開始呈紅色閃爍...

如果充電時背面指示燈開始呈紅色閃爍，則表示由於以下其中一個原因，無法再繼續充電。進行如下所述操作來修正問題，然後重新嘗試充電。

周遭溫度或電池溫度過高或過低

從相機拔除USB連接線，等待一段時間，直至相機溫度介於15°C到35°C範圍之間，然後重新嘗試充電。

安全定時器已啟動

長時間未使用的電池、某些類型的電腦以及連接情況，可能會使充電所需時間比正常時間長。如果充電所需時間超過5小時，即使電池尚未充滿，安全計時器也會自動終止充電。如果很長的時間未使用電池，充電可能會在約僅60分鐘後自動終止。

1) 使用長時間未使用的電池。

拔除USB連接線然後重新插上來繼續充電。

2) 連接至電腦時電源不足

相機只能透過USB 2.0標準USB連接埠充電。直接連接至供應500mA電流的USB連接埠。

如需關於電腦USB連接埠之電源容量的詳情，請與電腦製造商聯繫。即便拔除USB連接線然後重新連接將繼續充電，如果電腦電源容量較低，您可能需要重複進行此操作。

若在您執行以上步驟後問題仍存在，或在充電5小時後電池仍無法使用，代表電池可能故障。請與就近的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電池注意事項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低溫條件下電池提供的操作會少於常溫條件下所提供的操作。這是由電池的特性所致，並非相機的原因。
- 請在溫度介於15°C到35°C之處向電池充電。若在此溫度範圍外進行充電，則需花費更長時間，甚至會導致充電失敗。
- 請勿撕除電池外標籤。
- 如果電池在完全充電之後只能提供非常有限的操作，則可能是電池已達到使用壽命。請更換新電池。

■ 儲存注意事項

- 長時間儲存充滿電的電池可能導致電池性能降低。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打算使用電池，請將電池電量完全耗盡之後再進行存放。
- 不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取出相機中的電池。將電池留在相機內會導致電池放電而使電量枯竭，因而在使用相機時需要花費時間進行充電。
- 請在涼爽、乾燥處（20°C或更低）存放電池。
- 為了防止對不使用的電池過度放電，請為其完全充電，然後將其裝入相機，再約每六個月的時間將電池電量用盡一次。

在其他國家使用相機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隨附的USB-AC變壓器適用於AC 100V到240V、50/60Hz範圍內的任何電源。但請注意，電源插頭的形狀因國家或地區而異。攜帶相機和USB-AC變壓器旅行之前，請向旅行社查詢旅行目的地的電源要求。
- 請勿通過電壓轉換器或類似設備將USB-AC變壓器連接至電源。否則會導致故障。

■ 備用電池

- 避免因電池耗盡而無法拍攝影像，建議在旅行時攜帶完全充電的備用電池(NP-150)。

使用記憶卡

有關記憶卡支援及裝入方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7頁。

■ 使用記憶卡

- 記憶卡開始出現異常時，您可以藉由格式化使其恢復正常操作（第111頁）。不過，在離家或辦公室比較遠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您務必攜帶多張記憶卡。
- 在記憶卡上多次記錄和刪除資料之後，記憶卡會喪失其儲存資料的能力。因此，建議對記憶卡定期進行格式化。
- 靜電荷、電氣噪訊以及其他現象都會造成資料損壞甚至遺失。請務必在其他媒體上備份重要資料（CD-R、CD-RW、硬碟等）。

■ 記憶卡操作須知

某些類型的記憶卡會減慢處理速度。請盡可能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記憶卡。不過請注意，即使使用了Ultra High-Speed Type記憶卡，也不保證能夠進行所有操作。某些動畫的畫質設定，會造成記錄資料所需時間過長，而在顯示時導致影像和／或聲音中斷。如果發生此情形，顯示屏上的動畫圖示會呈黃色。

重設初始預置設定

本節中的表格顯示您重設相機後，拍攝方式和顯示方式採用的初始預置設定（第111頁）。

- 破折號(—)表示該項目尚未重新設定或無重設設定。

重要！

- 根據使用的拍攝方式而定，部分選單項目可能無法使用。

■ 拍攝選單

觸碰快門	關
自拍定時器	關
LED燈	關
影像尺寸	12M
動畫畫質	Full HD
EV平移	0.0
白色平衡	自動

ISO敏感度	自動
聚焦方式	AF
檢視	種類 2
自拍像檢查	關
設置	→ 請參閱下列說明。

* 預設設定因國家或地區而不同。

■ 顯示選單

推廣動畫	—
繪圖	—
幻燈片	—
剪下被攝主體	—
貼上被攝主體	—
保護	—

旋轉	—
尺寸變更	—
裁剪	—
設置	→ 請參閱下列說明。

■ 設定選單

畫面	自動
自動旋轉	開
傳送前調整大小	3M
操作音	起動音:開/ 半按快門:開/ 快門:開/ 操作音:開/ 操作音量:3/ 播放音量:7/ 擺姿勢音量:7
時間印	關

世界時間	—
調節時間	—
日期樣式	—
Language	—
HDMI	自動
WLAN密碼	—
啟動畫面	關
格式化	—
重設	—
版本	—

疑難排解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電源	
無法打開電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相機的電池並未充電。請在使用相機前對電池充電。 2) 相機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 (第19頁)。如果電池在充電後電量很快耗盡, 則表示該電池已達到其使用壽命, 需要更換電池。購買另售的CASIO NP-150鋰離子充電電池。
相機突然關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相機的設計為如果在約五分鐘內沒有進行操作, 將會自動關閉。重新打開電源。 2) 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 (第19頁)。 3)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啟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 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無法關閉電源。按任何按鈕均無反應。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然後重新裝入電池。
正在充電	
背面指示燈並未亮紅燈, 且電池無法充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從相機拔下USB連接線, 隨後再次插入。 2) 從相機中取出電池, 然後重新裝入電池 (第20頁)。
影像拍攝	
按快門鈕時未拍攝影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相機處於顯示方式, 請觸碰 “” (拍攝) 進入拍攝方式。 2) 如果出現 “記憶體已滿。” 訊息, 請將影像傳輸到電腦、刪除多餘的影像或使用其他記憶卡。
自動聚焦功能無法正確聚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鏡頭變髒, 請清潔鏡頭。 2) 取景時拍攝對象可能未處於聚焦框的中央位置。 3) 拍攝時可能移動了相機。嘗試使用 “HS防震” BEST SHOT場景進行拍攝時, 請將相機放置於桌面或其他穩固表面, 或找出某種方式固定相機。 4) 可以完全按下快門鈕拍攝快照, 而不必等待自動聚焦。半按快門鈕讓相機有充足的時間來進行自動聚焦。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未能在拍攝的影像中聚焦對象。	影像可能未正確聚焦。取景時，務必使對象位於聚焦框內。
LED燈不閃光。	1)如果電池已耗盡，請對電池充電（第19頁）。 2)使用BEST SHOT場景、HDR藝術進行拍攝時，LED燈操作將自動禁用。選擇不同的拍攝方式（第39頁）。
相機在自拍定時器倒數計時時關機。	電池可能已耗盡。對電池充電（第19頁）。
顯示屏影像無法聚焦。	1)您可能對風景或人像使用了“微距”。使用自動聚焦拍攝風景和人像（第65頁）。 2)拍攝特寫照片時，可能使用自動聚焦或“無窮遠”。請使用“微距”拍攝特寫（第65頁）。
影像中有數位雜訊。	1)對於處於黑暗中的對象，ISO敏感度可能會自動提高，增加數位雜訊的產生機會。使用燈光或其他方式照亮對象。 2)使用高ISO敏感度設定拍攝快照會增加影像中的數位雜訊。如果發生數位雜訊問題，請嘗試將ISO敏感度設定變更為較低的值。
沒有儲存到拍攝的影像。	1)相機電源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已關閉，導致影像未能保存。電池指示符顯示  時，儘快對電池充電（第19頁）。 2)可能在保存操作完成之前便已從相機中取出了記憶卡，導致影像未能保存。在保存操作結束前，請勿取出記憶卡。
可用光線非常明亮，但影像中人物的面部很暗。	光線並未充分照在拍攝對象上。向+側調整EV平移（第62頁）。
夜景拍攝效果不佳。	當在夜間拍攝時，請使用“HS夜景”BEST SHOT場景（第50頁）。
在海邊或滑雪場拍攝影像時對象太暗。	海水、沙灘或雪地反射的陽光會導致影像曝光不足。向+側調整EV平移（第62頁）。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拍攝動畫時影像失焦。	1) 由於對象在聚焦範圍之外，因而無法聚焦。在容許範圍內進行拍攝。 2) 鏡頭可能髒污。清潔鏡頭（第120頁）。 3) 在高速連拍動畫拍攝過程中，聚焦將固定於開始拍攝的位置。若要對影像聚焦，請在觸碰“  ”（動畫）開始拍攝之前半按快門鈕以自動聚焦。
我無法變更選單項目設定。某些設定的選單項目沒有顯示在選單上。	視使用的拍攝方式不同而定，部分選單項目可能無法使用。使用專業進階自動功能時，只有可以配置的選單項目才會顯示在選單上。
播放	
播放影像的顏色與拍攝時顯示屏上出現的顏色不同。	拍攝時陽光或其他光源的光線可能直射鏡頭。調整相機的位置，使陽光不直射鏡頭。
無法顯示影像。	本相機無法顯示用其他相機拍攝到記憶卡上的非DCF影像。
影像無法旋轉。	請注意，您不能編輯以下類型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景影像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快照 • 擷取的被攝主體
檔案刪除	
無法刪除檔案。	檔案可能受到保護。請解除檔案的保護（第81頁）。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無線LAN	
<p>無法建立無線LAN連線。</p> <p>無線LAN連線已中斷。</p>	<p>1)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距離過遠,彼此便無法連線。</p> <p>2)智慧型手機可能已連線至其他LAN。檢查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並確認是否已選擇相機作為無線LAN連線對象(第86頁)。</p> <p>3)可能因鄰近的微波爐、室內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LAN裝置所產生的干擾而失去連線。請使相機遠離造成問題發生的裝置。</p>
其他	
<p>顯示錯誤的日期和時間,或錯誤的日期與時間與影像資料一起儲存。</p>	<p>日期和時間設定已關閉。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第108頁)。</p>
<p>訊息顯示語言錯誤。</p>	<p>選擇的顯示語言不正確。變更顯示語言設定(第109頁)。</p>
<p>無法透過USB連接線傳輸影像。</p>	<p>1)USB連接線可能未牢固連接。檢查所有連接。</p> <p>2)如果尚未開啟相機電源,請先開啟電源。</p> <p>3)透過USB集線器連接相機時,電腦可能無法識別相機。請務必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p>
<p>開機時出現語言選擇畫面。</p>	<p>1)購買相機後未設定初始設定,或相機曾經留置已耗盡的電池。檢查相機設置(第25、108頁)。</p> <p>2)相機的記憶體資料可能有問題。在這種情況下,請執行重設操作來初始化相機的設置(第111頁)。然後再進行各種設定。如果開機時語言選擇畫面不再出現,則表示相機的記憶體管理資料已還原。</p> <p>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您的零售商或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聯繫。</p>
<p>顯示屏上有各種指示符和數值。</p>	<p>顯示屏會顯示拍攝條件的指示符和其他資訊,以及所拍攝的影像。您可觸碰標籤,然後觸碰“DISP”選擇想要顯示的資訊(第9頁)。</p>

問題	可能的原因及建議措施
取出相機電池後，購買相機後第一次設定的時間和日期設定重設回其原廠預置值。	裝入相機電池，然後重新設定時間和日期（第25頁）。設定完時間和日期之後的至少24小時內，請勿將電池從相機取出。在此之後，如果您取出電池，將不會重設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裝入電池超過24小時後將其取出時，若日期和時間重設為原廠預置設定，則可能是相機的設定記憶體有瑕疵。請與您的經銷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電源開啟後，按鈕無法立即作用。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按鈕無法在電源開啟後立即作用，此時稍待片刻即可。

顯示訊息

ALERT	可能由於相機溫度過高而啟動了相機的保護功能。關閉相機的電源，待其冷卻後再重新使用相機。
電池電力不足。	電池電力不足。
記憶卡異常。	記憶卡出現故障。關閉相機電源，取出記憶卡，然後將其重新裝入相機。如果在重新開機時仍出現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第111頁）。  重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格式化記憶卡會刪除其所有檔案。格式化之前，嘗試將可還原檔案傳輸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設備。
通訊已停止。	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進行資料通訊時因特定原因而造成無線LAN連線中斷，便會顯示此訊息。
電池電力不足。檔案無法保存。	電池電力不足。因此無法儲存影像檔案。
資料夾無法建立。	試圖記錄檔案，但第999個資料夾內已儲存了9999個檔案。若要記錄更多內容，請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35頁）。
鏡頭錯誤	鏡頭進行意外操作時，會出現此訊息並會關機。如果在重新開機後仍出現相同訊息，請與授權的CASIO服務中心或原零售商聯繫。

記憶體已滿。	記憶體已被拍攝的影像和／或編輯操作所儲存的檔案填滿。刪除不需要的檔案（第35頁）。
壓縮失敗。	影像資料儲存期間，由於某些原因而導致無法壓縮影像。重新拍攝影像。
SYSTEM ERROR	相機的系統已損壞。請與您的經銷商或CASIO授權服務中心聯繫。
沒有檔案。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檔案。
記憶卡未格式化。	相機內裝入的記憶卡未格式化。格式化該記憶卡（第111頁）。
此功能不能使用。	若您使用無法搭配其他功能使用的功能時，相機可能會在操作時顯示此訊息。

快照數量／動畫拍攝時間

快照

影像尺寸 (像素數)	大概的 檔案尺寸	內置記憶體*1 拍攝容量	microSD記憶卡*2 拍攝容量
12M (4000×3000)	4.13 MB	7	2286
3:2 (4000×2656)	3.62 MB	8	2728
5M (2560×1920)	1.72 MB	14	4283
VGA (640×480)	290 KB	87	26809

動畫

影像尺寸／ 像素 (音訊)	大概資料速率 (畫面播放速 率)	最大檔案 大小	內置 記憶體*1 拍攝容量	microSD 記憶卡*2 的最長拍 攝時間	1分鐘動 畫的檔案 尺寸	每個動畫 的連續拍 攝時間*3
Full HD 1920×1080 (單聲道)	14.2百萬 位元組／秒 (30格／秒)	4 GB或 29分	26秒 *4	2小時 14分 55秒	106.5 MB	29分
HD 1280×720 (單聲道)	10.9百萬 位元組／秒 (30格／秒)		34秒	2小時 56分 25秒	81.8 MB	29分
HS240 512×384 (無聲音)	40.0百萬 位元組／秒 (240格／ 秒)		9秒	48分 5秒	300.0 MB	12分 58秒

*1 格式化之後的內置記憶體容量 (大約49.9MB)

*2 使用16GB microSDHC記憶卡 (SanDisk Corporation)。影像數量及拍攝時間值取決於所用的記憶卡。

*3 如果使用的microSD記憶卡容量小於一個檔案的最大大小，可拍攝時間將縮短。

*4 內建記憶體的資料傳輸速度不足以處理Full HD動畫。請盡可能使用Ultra High-Speed Type 記憶卡。

- 快照和動畫拍攝容量值皆為概略值，僅供參考。實際容量取決於影像內容。
- 檔案大小和資料速率值皆為概略值，僅供參考。實際數值取決於拍攝的影像類型。
- 使用容量不同的記憶卡時，請按照16GB的百分比計算影像數量。
- 播放高速連拍動畫的時間會與拍攝所花的時間不同。例如，若拍攝高速連拍動畫10秒，則播放該動畫的時間為80秒。
- 每一個動畫最長時間為29分鐘。拍攝29分鐘之後，動畫拍攝即自動停止。

規格

檔案格式	快照： JPEG (Exif Version 2.3; DCF 2.0 標準) 動畫： MOV 格式、H.264/AVC 標準、IMA-ADPCM (單聲道)
記錄媒體	內置記憶體 (影像儲存區: 49.9M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 格式化之後的內置記憶體容量
記錄影像尺寸	快照： 12M (4000×3000)、3:2 (4000×2656)、5M (2560×1920)、 VGA (640×480) 動畫： Full HD (1920×1080 30 fps)、HD (1280×720 30 fps)、 HS240 (512×384 240 fps)
有效像素	1210 萬像素
成像裝置	尺寸: 1/2.3 英寸 正方像素 高速 CMOS 像素總數: 1276 萬像素
鏡頭 / 焦距	F2.8 f = 3.8 mm (相當於 35 mm 格式 21 mm)
變焦	結合使用 超高解析度變焦和數位變焦時最高達 4.0X 結合使用 超高解析度變焦、HD 變焦和數位變焦時最高達 15.9X (VGA 尺寸)
聚焦	對比偵測自動聚焦 • 聚焦模式： 自動聚焦、微距聚焦、泛焦、無窮遠 • AF 區: 單點 * 選擇專業進階自動時使用智慧 AF 區。
大概聚焦範圍 (快照) (從鏡頭表面開始)	自動聚焦: 8 公分到 ∞ 微距聚焦: 8 公分到 50 公分 無窮遠: ∞
測光方式	多樣; 由成像裝置進行
曝光控制	程式 AE
曝光補償值	-2.0 EV 到 +2.0 EV (以 1/3 EV 為單位)
快門	CMOS 電子快門
快門速度	快照 (自動): 1/10 到 1/16000 秒 快照 (專業進階自動): 1 到 1/16000 秒 * 快門速度隨相機設置而定。
光圈值	F2.8

白色平衡	自動、日光、多雲、陰影、白日光色螢光燈、日光色螢光燈、白熾燈、 手動白色平衡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快照： 自動、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 ISO 3200相等值 動畫：自動
無線資料傳輸	標準：IEEE 802.11b/g/n 操作頻率範圍：1到11ch 加密：WPA2
顯示屏	3.0英寸TFT彩色LCD (極致清晰LCD) 921,600網點 電容式觸控板
外部連接端子	Micro USB連接埠 (高速USB相容、USB充電)、 HDMI輸出 (微型/D型)
麥克風	單聲道
揚聲器	單聲道
電源要求	鋰離子充電電池(NP-150)×1

大概電池壽命

下面提供的所有數值代表常溫環境下(23°C)相機關閉電源之前的時間量。無法保證可以達到這些數值。低溫會縮短電池壽命。

快照數量 (操作時間) *1	260張
實際動畫拍攝時間 (Full HD動畫) *1	55分
大約連續動畫拍攝時間 (Full HD動畫) *2	1小時30分
大約連續動畫拍攝時間 (高速動畫) *2	1小時40分
連續播放 (快照) *3	3小時20分

- 溫度: 23°C
- 電池: NP-150 (額定電容: 950 mAh)
- 記錄媒體: 16GB SDHC記憶卡 (SanDisk Corporation UHS-I系列)

*1 符合CIPA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標準

*2 符合CASIO標準

*3 約每10秒滾動一幅影像

- 上述數值為對充足電的新電池所做的測定。反復充電會縮短電池壽命。
- 以上數值僅供參考。這些數值並不保證在真實的操作環境下可達到指定的電池壽命。
- 自動聚焦使用頻率、配置設定、相機開啟的時間以及相機使用區域的環境溫度, 均會顯著影響拍攝時間和拍攝次數值。

耗電量	3.7 V DC, 約3.5 W
外形尺寸	128.9 (寬) × 61.6 (高) × 14.9 (深) 公釐
重量	約170公克 (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約149公克 (不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 16GB microSDHC記憶卡(SanDisk Corporation)

■ 鋰離子充電電池(NP-150)

額定電壓	3.7 V
額定電容	950 mAh
操作溫度要求	0到40°C
外形尺寸	34.2(寬)× 39.8(高)× 6.9(深)公釐(不含突出部位)
重量	約20公克

■ USB-AC變壓器(AD-C54UG)

輸入	100到240 V AC·50/60 Hz·90 mA
輸出	5.0 V DC·650 mA
操作溫度要求	5到35°C
外形尺寸	64.6(寬)× 56.9(高)× 24(深)公釐(不含突出部位)
重量	約45公克

■ USB-AC變壓器(AD-C53U)

輸入	100到240 V AC·50/60 Hz·100 mA
輸出	5.0 V DC·650 mA
操作溫度要求	5到35°C
外形尺寸	53(寬)× 21(高)× 45(深)公釐(不含突出部位)
重量	約37公克

歐盟指令符合性聲明

CE 0984

Manufacturer:

CASIO COMPUTER CO., 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

Responsible within the European Union:

CASIO EUROPE GmbH

Casio-Platz 1, 22848 Norderstedt, Germany

The copy of the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can be found on

<http://world.casio.com/ce/dc/>.

To comply with the relevant European RF exposure compliance requirements, a separation distance of at least 20cm in WLAN operation must be maintained between the EX-TR35 and the operator body. This EX-TR35 must not be co-located or operating in conjunction with other transmitter.

Note: This equipment is intended to be used in all EU and EFTA countries.

Outdoor use may be restricted to certain frequencies and/or may require a license for operation.

For more details, contact your customer service representative.

Hereby, CASIO Europe GmbH, Casio-Platz 1, 22848 Norderstedt, Germany, declares that this Digital Camera Model EX-TR35 is in compliance with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provisions of Directive 1999/5/EC.

CAUTION

Risk of explosion if battery is replaced by an incorrect type.

Dispose of used batteries according to the instructions.

FCC標誌是美國的標準合格標誌。

GUIDELINES LAID DOWN BY FCC RULES FOR USE OF THIS UNIT IN THE U.S.A. (not applicable to other areas).

NOTICE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CAUTION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Proper connectors must be used for connection to host computer and/or peripherals in order to meet FCC emission limits.

Caution Exposure to radio frequency radiation (below is for portable device)

To comply with FCC RF exposure compliance requirements, a separation distance of at least 20 cm must be maintained between the antenna of this device and all persons. This device must not be co-located or operating in conjunction with any other antenna or transmitter.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Model Number: EX-TR35
Trade Name: CASIO
Responsible party: Industrial Handheld Division
Casio America, Inc.
Address: 570 Mt. Pleasant Avenue, Dover, New Jersey 07801, USA
Telephone number: 973-361-5400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CASIO®

CASIO COMPUTER CO., 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